

慎

刑

錄

慎刑錄叙

制五刑小大之獄咸以情斷唯人命先檢驗慎也慎厥終惟其始初或失真卒拘泥因仍一成而不可變死生繫之嗟乎死生亦大矣當生而死者寃也當死而生死者寃也寃不辨刑用頗僻戕民命干天和豈其微哉士翹奉

命按粵西行諸郡邑錄獄囚至人命往往傷其初檢不明至經五七覆未定者爲是滋愆乃比洗寃錄風紀輯覽明寃節要疑獄集祥刑要覽諸

書取其取關於人命者彙爲四卷首二卷檢法也三卷疑獄也四卷法戒存焉遂分爲上下二冊名曰慎刑錄刻于八桂風諸司理者繹之俾當事而準其則鑒古以決其疑仁恕者取之以爲法苛刻者因之以爲戒茲刑不濫而民不寃矣書曰與其殺不辜寧失不經是則慎刑之義云嘉靖庚戌秋日王士翹謹識

慎刑錄目

卷一

屍形格目

驗屍

婦人

小兒屍并胞胎

四時變動

洗罨

驗未埋瘞屍

驗壞爛屍

驗骨

論沿身骨脉及要害去處

自縊

被打勒死假作自縊

溺死

驗他物手足傷死

自刑

殺傷

火死

湯潑死

服毒

病死

鍼灸死

受杖死

跌死

塌壓死

外物壓塞口鼻死

硬物癭疔死

馬牛踏死

車輪拶死

雷震死

虎咬死

蛇蟲傷死

酒食醉飽死

醉飽後築踏內損死 男子色過死

死後仰卧停泊有微赤色

死後蟲鼠犬傷

以上出洗冤錄  
風紀輯覽

卷二

初覆檢驗說

檢覆總說

疑難雜說

以上出風紀  
輯覽洗冤錄

檢屍鞫勘次第

檢驗相視各異

屍傷要害處所

檢驗皮肉傷痕辯新舊

檢驗骨骸辯傷痕新舊

毒藥死形狀并檢驗法

相視縊死辯真偽 相視溺死辯真偽

相視燒死辯真偽 相視被人殺死與自刎死形迹

屍當速行檢驗 混報磕撞屍傷

誣告牽扯人命

以上出明  
克節要

卷三

蔣常規嫗語 張舉辯燒猪

莊遵聞哭姦 胡質察色

承天情斷 從事對屍

周紆屍語

陸雲密隨姦

子產聞哭懼

杜亞察誣毒

韋臯劾司店

莊遵壁聽姦

崇龜集屠刀

韓滉聽哀懼

敏中疑無賊

張詠勸賊僧

司馬議謀殺

范公疑姦毒

公謹限擒賊

漢武明經

楊牧答巫

曹攄明婦

竇阻免喪

蘇渙折取衣



仲孫疑里胥

薛奎疑踐血

謝麟鞫親殺

唐肅白汚衣

趙知錄禱天夢徠

易衣慝婦箬籠

獻卿揣殺僧

文恭夢吳姦

壽隆疑火死

西山夢神訊殺僧

李允按榜僕

蔡高驗浮屍

憲司准首義卜

恕齋神政

捕寇得妓首

樊舍首誤殺

陳青釋濕履

日隆詰孩語

緣琴理僧寬

時奚報應

惟濟辯左手

曹駁坐妻

宗元守辜

張昇窺井

歐陽左手

程戡仇門

呂婦斷腕

魏濤證死

李公驗擗

王臻辯葛

孫料兄殺

朱詰賂民

方偕主名

劉敞察寬

鐵工姓名

提舉辯明

陳睦酷報

刃傷釋福兒

焚廬殺夫

謝蘭誣殺

漁殺盜網魚

徐裕奪貨殺商

邊其揭捕文

王旻解卜

趙廉訪檄城隍

劉令假鬼

良肱驗刃傷

海牙釋孝

捕急濫寬丐

嗥犬起屍

姚守別食鷄

梅妻瘡死

高柔察色

疑獄牽連

以上出疑獄集祥刑要覽洗冤錄

卷四

于公高門

寒朗悟帝

郭弘傳律

不疑辯獄

盛吉無寃

仇覽成孝

蘇瓊化爭

素立守法

戴胄違詔

有功好生

歐陽無恨

陳洎任咎

立節論情

濂溪悟酷

陽由曲法

張湯深文

溫舒展月

元禮鐵籠

俊臣羅織

周興熾甕

吉溫獄網

蔡確煨煉

以上出祥刑要覽所輯  
爲善陰陽歷代臣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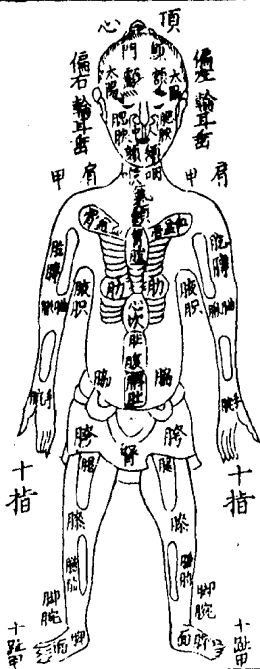
慎刑錄目終

慎刑錄卷一

屍形格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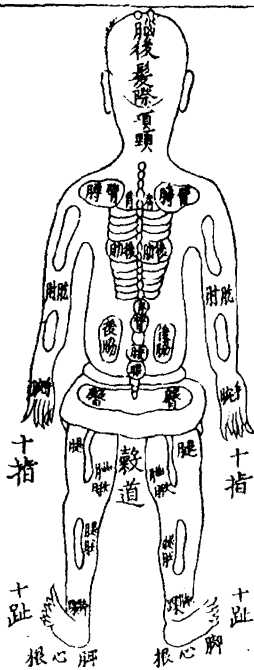
仰面要

害之圖



所	處	面	仰	一
兩臑肋	兩脇	兩腕	兩盆骨	兩鼻梁
兩脚腕	臍肚	兩手心	兩肩甲	兩鼻準
兩脚面	兩臑 <small>男男女女</small>	十指	兩腋肌	兩鼻竅
十趾	兩腿	十指肚	兩脰膊	人中
十趾甲	兩膝	十指甲縫	兩肱肱	上下唇吻
				頂心
				偏左偏右
				額門
				額顛
				額角
				兩太陽穴
				兩眉
				眉叢
				兩眼胞
				兩眼雙睛
				兩腮腴
				兩耳
				耳輪
				耳垂
				兩耳竅

合面要



害之圖



腦後

髮際

耳根

一

項頸

兩臂膊

兩肘肘

合

兩手腕

兩手背

十指

十指甲

脊背

脊脊

面

兩後肋

兩後脇

腰眼

兩臀

穀道

兩腿

處

兩脚根

兩脚心

兩脚蹠

所

十趾肚

十趾甲縫

兩脚根

兩脚心

十趾

驗屍

頂心

偏左

偏右

顛門

額顛

額角

左太陽穴

右太陽穴

兩眉

兩眼胞

兩眼雙睛

兩耳竅

鼻梁

兩鼻竅

舌

咽喉

食氣頰

兩血盆骨

胃脘

兩乳

心坎

肚腹

兩肋

兩脇

臍肚

兩膝

男子莖物腎  
囊女人陰戶

腦後

髮際

耳根

項頸

脊背

脊脊

兩後肋

兩後脇 腰眼 穀道

以上俱係致命去處

眉叢 兩腮頰 兩耳 耳輪 耳垂

鼻準 人中 上下唇吻 上下牙齒

額頰 兩肩甲 兩腋肌 兩脰膊

兩肱肱 兩手腕 兩手心 十指

十指肚 十指甲縫 兩腿 兩膝

兩臙肋 兩腳腕 兩脚面 十趾

十趾甲 兩臂膊 兩肘肘 兩手腕

兩手背 十指 十指甲 兩臀 兩腿

兩腠 兩腿肚 兩脚踝 兩腳根

兩腳心 十趾 十趾肚 十趾甲縫

以上俱非致命去處

手足折損醫治不痊亦可致死

凡檢屍先令多燒蒼朮皂角方詣屍前檢畢約三五步令人將醋潑炭火上行從上過其穢氣自然去矣

多備葱椒鹽白梅防其傷損痕不見處藉以擁卷仍帶一砂盆并槌研上件物

凡檢驗須在專一不可避臭惡切不可令仵作行人遮閉玉莖產門之類大有所誤仍子細驗頭髮內穀道產門內慮有鐵釘或其他物在內

每檢得一處痕損或在要害或非致命即令仵作指定喝報當時填記

檢出致命要害處方可押兩爭及知證親屬令見切不可容令近前恐損害體屍

被傷處須子細量長闊深淺小大定致死之由

仵作行人受囑多以茜一作草投醋內塗傷損處

痕皆不見以甘草汁解之則見

人身本赤黑色死後變動作青腦色其痕未見有  
可疑處先將水洒濕後將葱白拍碎令開塗痕  
以醋蘸紙蓋上候一時久除去以水洗其痕即  
見

若屍上有數處青黑將水滴放青黑處是痕則硬  
水住不流不是痕處軟滴水便流去

驗屍并骨傷損處痕跡未見用糟醋潑卷屍首於  
露天以新油絹或明油兩傘覆欲見處迎日隔

傘看痕即見若陰雨以熱炭隔照此良法也或更隱而難見以白梅搗爛攤在欲見處再擁傘看猶未全見再以白梅取肉加葱椒鹽糟一處研拍作餅子火上煨令極熱烙損處下先用紙襯之即見其損

昔有二人鬪毆俄頃一人仆地氣絕見證分明及驗出屍乃無痕損檢官赴檢時方寒忽思得計遂令掘一坑深二尺餘依屍長短以柴燒熱將屍置坑內以衣物覆之良久覺屍溫出屍以酒

醋潑紙貼則致命痕傷遂出

此法今常用

婦人

凡驗婦人不可羞避

若是處女擗出光明平穩處先令穩婆剪去中指  
甲用綿札又令死女母親及血屬并鄰婦二三  
人同看驗是與不是處女令穩婆以所剪甲指  
頭入陰門內有黯血出是無即非

若婦人有胎孕不明致死者令穩婆驗腹內委實  
有無胎孕如有孕心下至肚臍以手拍之堅如



鐵石無即軟

若無身孕又無痕損令穩婆定驗產門內恐有他物

有孕婦人被殺或因產子不下身死屍經埋地窖至檢時却有死孩兒推詳其故蓋屍埋地窖因地水火風吹死人屍首脹滿骨節縫開故逐出腹內胎孕孩子亦有臍帶之類皆在屍脚下產門有血水惡物流出

若富人家女便扛出大路上檢驗有無痕損令衆

人見以避嫌疑

小兒屍并胞胎

有因爭鬪因而殺子謀人者將子手足捉定用脚  
跟於喉下踏死只令作行人以手按其喉必  
塌可驗真偽

墮胎兒在母腹內被驚後死胎下者衣胞紫黑色  
血蔭軟弱生下腹外死者其屍淡紅赤無紫黑  
色及胞衣白

四時變動

春三月屍經兩三日口鼻肚皮兩脇胷前肉色微青經十日則鼻耳內有惡汁流出胖脹肥人如此久患瘦劣人半月後方有此證

夏三月屍經一二日先從面上肚皮兩脇胷前肉色變動經三日口鼻內汁流蛆出遍身胖脹口唇翻皮膚脫爛炮胗起經四五日髮落

暑月菴屍損處浮皮多白不損處却青黑不見的實痕設若避臭穢據見在檢過往往誤事稍或疑處浮皮須令剝去如有傷損底下血廕分明

更有暑月九竅內未有蛆却於太陽穴髮際內兩脇腹內先有蛆出必此處有損

秋三月屍經二三日亦先從面上肚皮兩脇胃前肉色變動經四五日口鼻內汁流蛆出遍身胖脹口唇翻胞胗起經六七日髮落

冬三月屍經四五日身體肉色黃緊微變經半月以後先從面上口鼻兩脇胃前變動或安在濕地用薦席裹角埋瘞其屍卒難變動更詳月頭月尾按春秋節氣定之

盛熱屍首經一日即皮肉變動作青黯色有氣息  
經三四日皮肉漸壞屍蛆出口鼻汁流頭髮漸  
落

盛寒五日如盛熱一日時半月如盛熱三四日時  
春秋氣候和平兩三日可比夏一日八九日可  
比夏三四日然人有肥瘦老少肥少者易壞瘦  
老者難壞又南北氣候不同山內寒暄不常更  
在臨時通變審察

洗卷

宜多備糟醋

襯屍紙惟有藤連紙白抄紙可用苦竹紙見鹽醋  
多爛恐侵損屍體

擗屍於平穩光明地上先乾檢一遍用水衝洗次

按阜角洗滌屍垢膩又以水衝蕩潔淨

洗時下用門扇

簾席襯不惹塵土

洗了如法用糟醋擁罨屍首仍以死

人衣物盡蓋用煮醋淋又以薦席罨一時久候  
屍體透軟即去蓋物以水衝去糟醋方驗不得  
信行人說只將酒醋潑過痕損不出

初春與冬月宜熱煮醋及炒糟令熱

仲春與殘秋宜微熱

夏秋之內糟醋微熱以天氣炎熱恐傷皮肉

秋將深則用熱屍左右手肋相去三四尺加火爇  
以氣候差涼

冬雪寒凜屍首僵凍糟醋雖極熱被衣重疊掩蓋  
亦不得屍體透軟當掘坑長闊於屍深三尺取  
炭及木柴遍鋪坑內以火烧令通紅多以醋沃  
之氣勃勃然方連掩蓋法物襯蓋擗屍置於坑

內仍用衣被覆蓋再用熱醋淋遍坑兩邊相去  
三二尺復以火烘約透去火移屍出驗

冬殘春初不必掘坑只用火烘兩邊看節候詳度  
湖南風俗檢死人皆於屍傍開一深坑用火燒紅  
去火入屍在坑內潑上糟醋又四面用火逼良  
久扛出屍或行兇人爭痕損或死人骨屬相爭  
不肯認至於有三四次扛入火坑重檢者人屍  
至三四次經火肉色皆焦赤痕損愈不分明行  
吏因此為姦未至一兩月間肉皆潰爛及其家



有論訐差到覆檢官時已是數月止有骨殖肉  
上痕損並不得而知火坑法獨湖南如此守官  
者宜知之

此法亦當臨時斟酌不可執一

### 驗未埋瘞屍

先剥脫在身衣服或婦人首飾自頭上至鞋襪逐一抄割或是隨身行李亦具名件訖且以溫水洗屍一遍了驗未要便用酒醋

辨驗色目人訖即看死人身上甚處有彫青有灸瘕係新舊瘡疤有無膿血計共幾箇及新舊官

杖瘡疤或背或臀并新舊荆杖子痕或腿或脚  
底甚處有舊瘡癩癩甚處是見患須量見分寸  
及何處有黯記之類盡行聲說如無亦開寫打  
量屍首身長若干髮長若干年顏若干

驗壞爛屍

若避臭穢不親臨往往誤事

屍首變動臭不可近常燒蒼朮皂角辟之用麻油  
塗鼻或作紙摠子搵油塞兩鼻孔及以生蒜小  
塊置口內遇檢切用猛閉口恐穢氣衝入

用水衝去蛆蟲穢汁皮肉乾淨方可驗未須用糟  
醋頻令新汲水澆屍首四面

屍首壞爛被打或刃傷處痕損皮肉作赤色深重  
作青黑色貼骨不壞蟲不能食

### 驗骨

人有三百六十五節按一年三百六十五日

男子骨白婦人骨黑

婦人生前出血如河水故骨黑如被毒藥骨黑須子細詳

定

髑髏骨男子自頂及耳并腦後共八片蔡州人腦有九片腦

後橫一縫當正直下至髮際別有一直縫婦人  
只六片腦後橫一縫當正直下無縫

牙有二十四或二十八或三十二或三十六

胃前骨三條

心骨一片嫩如錢大

項與脊骨各十二節

自項至腰共二十四髓骨上有一大髓骨

肩臂及左右飯匙骨各一

左右肋骨男子各十二條八條長四條短

婦人各十四條

男子腰間各有一骨大如手掌有八孔作四行樣

目

手脚骨各二段男子左右手腕及左右臑肋骨邊

皆有裨骨婦人無兩脚膝頭各有顛骨隱在其間

如大指大手掌脚板各五縫手脚大姆指并脚  
第五指各二節餘十四指並三節

尾蛆骨若猪腰子仰在骨節下

男子者其綴脊處凹兩邊皆有尖瓣如稜角周布

九竅

婦人者其綴脊處平直周布六竅

大小便處各一竅

骸骨各用麻草小索或細篾串訖各一紙簽標號  
其骨檢驗時不至差誤

論沿身骨脉及要害去處

夫人兩手指甲相連者小節小節之後中節中節  
之後者本節本節之後肢骨之前生掌骨掌骨  
上生掌肉掌肉後可屈曲者腕腕左起高骨者

左手踝右起高骨者右手踝二踝相連生者臂  
骨輔臂骨者髀骨三骨相繼者肘骨前可屈曲  
者曲肘曲肘上生者臑骨臑骨上生者肩髃  
肩髃之前者橫髃骨橫髃骨之前者髀骨髀骨  
之中陷者缺盆缺盆之上者頸頸之前者頰喉  
頰喉之上者結喉結喉之上者胛胛而傍者曲  
頰曲頰兩邊者頤頤兩傍者頰車頰車之上者  
耳耳上者曲髮曲髮上行者頂頂前者顙門顙  
門之下者髮際髮際正下者額額下者眉眉際

之末者太陽穴太陽穴前者目目兩傍者兩小  
眥兩小眥上者上臉下者下臉正位能瞻視者  
目瞳子瞳子近鼻者兩大眥近兩大眥者鼻山  
根鼻山根上印堂印堂上者腦角腦角下者乘  
枕骨脊骨下橫生者髓骨體兩肢間髓骨兩傍者釵  
骨釵骨下中者腰門骨釵骨上連生者腿骨腿  
骨下可屈曲者肱脰肱脰上生者膝蓋骨膝蓋  
骨下生者脛骨脛骨傍生者脛骨音行骨脛骨下外  
起高大者兩足外踝內起高大者兩足內踝脛



骨前垂者兩足跂骨跂骨前者足本節本節前者小節小節相連者足趾甲趾甲後生足前跌

音附

跌後凹陷者足心下生者足掌骨掌骨後

生者踵肉踵肉後生者脚跟也

檢滴骨親法謂如某甲是父或母有骸骨在某乙來認親生男或女何以驗之試令某乙就身刺一兩點血滴骸骨上是的親生則血沁入骨內否則不入俗云滴骨親蓋謂此也

檢骨須是晴明先以水淨洗骨用麻穿定形骸次

第以簞子盛定却鋤開地窖一穴長五尺闊三尺深二尺多以柴炭燒燬以地紅為度除去火却以好酒二升酸醋五升潑地窖內乘熱氣扛骨入窖內以藁薦遮定蒸骨一兩時候地冷取去薦扛出骨殖向平明處將紅油傘遮屍骨驗若骨上有被打處即有紅色路微廢骨斷處其接續兩頭各有血暈色再以有痕骨照日看紅活乃是生前被打分明

骨上若無血廢縱有損折乃死後痕切不可以酒

醋煮骨恐有不便處此項須是晴明方可陰雨則難見也

如陰雨不得已則用煮法以甕一口如鍋煮物以炭火煮醋多入鹽白梅同骨煎酒着親臨監視候千百滾取出水洗向日照其痕即見血皆侵骨損處赤色青黑色仍子細驗有無破裂

煮骨不得見錫用則骨多黯若有人作弊將藥物置鍋內其骨有傷處反白不見

解法見  
驗屍門

若骨或經三兩次洗罨其色白與無損同何以辨

之當將合驗損處骨以油灌之其骨大者有縫  
小者有竅候油溢出則指令乾向明照損處油  
到即停住不行明亮處則無損

一法濃磨好墨塗骨上候乾即洗去墨若有損處  
則墨必浸入不損處則墨不浸

又法用新綿於骨上拂拭遇損處必揅惹綿絲起  
折者其色在骨斷處兩頭又看折處其骨芒刺  
向裏或外毆打折者芒刺在裏在外者非髑髏  
骨有他故處骨青骨折處滯淤血

子細看骨上有青暈或紫黑暈長是他物圓是拳  
大是頭撞小是脚踢四縫骸骨內一處有損折  
係致命所在或非要害即令仵作行人指定喝  
報

凡驗原被傷殺死人經日屍首壞蛆蟲啞食只存  
骸骨者原被傷痕血粘骨上有乾黑血為證若  
無傷骨損其骨上有破損如頭髮露痕又如瓦  
器龜裂沉澆損路為驗

毆死者死傷處不至骨損則肉緊貼在骨上用水

衝激亦不去指甲感之方脫肉貼處其痕損即  
可見

行在有一種毒草名曰賤草煎作膏子售人若以  
染骨其色必變黑黯粗可亂真然被打若生在  
前打處自有暈痕如無暈而骨不損即不可指  
以為痕切須子細辨別真偽

自縊

自縊身死者兩眼合唇口黑皮開露齒若勒喉上  
即口閉牙關緊舌抵齒不出

又云齒  
微咬舌

若勒喉下

則口開舌尖出齒門二分至三分面帶紫赤色  
口吻兩甲及胷前有吐涎沫兩手須握大榭指  
兩脚尖直垂下腿上有血瘡如火炙斑痕及肚  
下至小腹並墜下青黑色大小便自出大腸頭  
或有一兩點血喉下痕紫赤色或黑淤色直至  
左右耳後髮際橫長九寸以上至一尺一寸云一  
丈夫合一尺一寸脚虛則喉下勒深實則淺人肥  
寸婦人合一尺則勒深瘦則淺用細緊麻繩草索在高處自縊  
懸頭頓身致死則痕跡深若用全幅勒帛及白

練頭帕等物又在低處則痕跡淺低處自縊身  
多臥於下或側或覆側臥其痕斜起橫喉下覆  
臥其痕正起在喉下起於耳邊多不至腦後髮  
際下

自縊處須高八尺以上兩脚懸虛所踏物須倍高  
如懸虛處或在床椅火爐船倉內但高二三尺  
以來亦可自縊而死者經泥雨須看死人赤脚  
或着鞋其踏上處有無印下腳跡

自縊有活套頭死套頭單繫十字纏繞繫須看死



人踏甚物入頭在繩套內須垂得繩套寬入頭  
方是活套頭脚到地并膝跪地亦可死死套頭  
脚到地并膝跪地亦可死

單繫十字懸空方可死脚尖稍到地亦不死

單繫十字是死人先自用繩帶自繫項上後自以  
手繫高處須是先看上頭繫處塵土及死人踏  
甚物自以手攀繫得上向繩頭着方是上面繫  
繩頭處或高或大手不能攀及不能上則是別  
人吊起更看所繫處物伸縮須是頭墜下去上

頭繫處一尺以上方是若是頭緊低上頭定是別人吊起纏繞係是死人先將繩帶纏繞項上兩遭自踏高繫在上面垂身致死或是先繫繩帶在梁棟或樹枝上雙襪垂下踏高入頭在襪內更纏過一兩遭其痕成兩路上一路纏過耳後斜入髮際下一路平繞項行吏畏避駁雜必告檢官乞只申一痕切不可信若除了上一痕不成自縊若除下一痕正是致命要害去處或覆檢官不肯相同書填格目血屬有詞再差官

覆檢出為之柰何須是據實不可只作一條痕  
檢其相疊與分開處作兩截量更重將所繫處  
繩帶纏過比並闊狹並同任從覆檢可無後患  
九因病在床仰臥將繩帶等物自縊者則屍兩眼  
合兩唇皮開露齒咬舌出一分至二分肉色黃  
形體瘦兩手拳握臀後有糞出左右手內多是  
把自縊物色至繫緊死後只在手內須量兩手  
拳相去幾寸以來喉下痕跡紫赤周圍長一尺  
餘結締在喉下面前分數較深曾被救解則其

屍肚脹多口不咬舌臀後無糞

真自縊或在屋下先看所縊處楣梁枋桁之類塵土滾亂至多方是如只有一路無塵不是自縊先以杖子於所繫繩索上輕輕敲如緊直乃是或寬慢即是移屍大凡移屍別處吊掛舊痕那動便有兩痕

凡驗自縊之屍先要見得在甚地分甚街巷某人  
家何人見本人自用甚物於甚處搭過或作十  
字死積繫定或於項下作活積套却驗所着衣

新舊面覷甚處背向甚處其死人用甚物踏上  
上量頭懸去所吊處相去若干尺寸下量脚下  
至地相去若干尺寸或所縊處雖低亦看頭上  
懸掛索處下至所離處並量相去若干尺寸對  
衆解下扛屍於露明處方解脫自縊套繩通量  
長若干尺寸量周圍喉下套頭繩圍長若干項  
下交圍量到耳後髮際起處闊狹橫斜長短然  
後依法檢驗

大凡檢驗未可便作自縊致命防死人別有枉橫

且如人有睡著被人將索勒死吊起所在其檢官如何見得是自縊致死宜子細也

多有人家女使人力或外人於家中自縊其人見臭穢及避檢驗遂移屍出外吊掛舊痕移動致有兩痕舊痕紫赤有血廕移動痕只白色無血廕移屍事理甚分明要公行根究開坐生前與死後痕蓋移屍不過杖罪若漏落不具覆檢官不相照應申作兩痕官司必反見疑益重干連人之累

屍首日久壞爛頭吊在上屍側在地肉潰見骨但

驗所吊頭其繩若入槽

謂如耳連額下深向骨本者

及驗兩

手腕骨頭腦骨皆赤色者是

一云齒赤色及十指尖骨赤色者是

被打勒死假作自縊

大凡被人勒殺或弄殺假作自縊甚易辨真自縊者用繩索吊之類繫縛處交至左右耳後深紫色眼合唇開手握齒露縊在喉上則舌抵齒喉下則舌多出脣前有涎滴沫臀後有糞出若被人打勒殺假作自縊則口眼開手散髮慢喉下

血脉不行痕跡淺淡舌不出亦不抵齒惟有生勒未死間却把吊起詐作自縊此稍難辨跡狀可疑

凡被人隔物或窓櫺或木林之類勒死詐偽作自縊則繩不交喉下痕多平過却極深黑黯亦不起於耳後

絞勒喉下死者結締在死人項後兩手不垂下縱垂下亦不直項後結交却有背倚柱等處或把衫襟搗着即喉下有衣衫領黑跡是要害處氣



悶身死

凡檢被勒併死人將項下勒繩索或是諸般帶繫檢時子細覈說纏繞過遭數多是於項後當正或偏左右繫定湏有繫不垂頭處其屍合面地臥為被勒時爭命湏是捺撲得頭髮或角子散慢或沿身上有磕擦着痕

凡有死後被人用繩索扎脚手及項下等處其人已死氣血不行雖然繫縛其痕不紫赤有白痕可驗死後繫縛者無血瘡繫縛痕雖深入皮即

無青紫赤色但只是白痕

有用火篋烙成痕但紅色或焦赤帶濕不乾

溺死

若生前溺死屍首男仆臥女仰臥頭面仰兩手兩

脚俱向前口含眼開閉不定兩手拳握腹肚拍

看響

落水則手眼開肚皮微脹按水則手握眼合腹內急脹

兩脚底皴白

不脹頭髻緊頭與髮際手脚爪縫或脚着鞋則

鞋內各有沙泥口鼻內有水沫及有些小淡色

血污或有磕擦損處此是生前溺水之驗也

蓋共

人未死必須爭命氣脈往來搭水入腸故兩手自然拳曲十指各有泥沙口鼻有水沫流出腹

內有水  
脹也

若檢復遲即屍首經風日吹晒遍身上皮起或生  
白皰

若身上無痕面色赤此是被入倒提水搵死

若屍面色微赤口鼻內有泥水沫肚內有水腹肚  
微脹真是滄水身死

若因患病溺死則不計水深淺可以致死身上別  
無他故

若疾病身死被人拋掉在水內卽口鼻無水沫肚  
內無水不脹面色微黃肌肉微瘦

若因患倒落泥渠內身死者其屍口眼開手微握  
身上衣裳并口鼻耳髮際並有青泥污者須脫  
下衣裳用水淋洗酒噴其屍被泥水淹浸處卽  
肉色微白肚皮微脹指甲有泥

若被人毆打殺死推在水中入深則脹淺則不甚  
脹其屍肉色帶黃不白口眼開兩手散頭髮寬  
慢肚皮不脹口眼耳鼻無水瀝流出指爪鱗縫

並無沙泥兩手不拳縮兩腳底不皴白却虛脹  
身上有要害致命傷損處其痕黑色屍有微瘦  
臨時看驗若檢得身上有傷損處錄其痕雖是  
投水亦合推究

諸自投井被人推入井自失脚踏落井屍首大同小  
異皆頭目有被輓石磕擦痕指甲毛髮有沙泥  
腹脹側覆臥之則口內水出別無他故只作落  
井身死即投井推入在其中矣所謂落井小異  
者推入與自落井則手開眼微開腰身間或有

錢物之類自投井則眼合手握身間無物

大凡有故入井須脚直下若頭在下恐被追逼或他人推送入井若是失脚須看失脚處土痕

自投河被人推入河若水稍深闊則無磕擦沙泥等事若水淺狹亦與投井落井無異大抵水深三四尺皆能湮殺人驗之果無他故只作落水身死則自投推入在其間矣若身有繩索及微有痕損可疑則宜作被人謀害置水身死

若在江河陂潭池塘間只看屍所浮在何處如未

浮打撈方出殼說在何處打撈見屍池塘或坎  
窞有水處可以致命者須量見淺深丈尺

諸溺井之人檢驗之時亦先問原告人如何知得  
井內有人初見有人時其人死未既知未死因  
何不與救應其屍未浮如何知得井內有人若  
是屋下之井即問身死人自從早晚不見却如  
何知在井內凡井內有人其井面自然先有水  
沫以此為驗

屍在井內滿脹則浮出尺餘水淺則不出更看頭

或脚在上在下

檢溺死之屍水浸多日屍首胖脹難以顯見致死之因宜申說頭髮脫落頭目胖脹唇口翻張頭面連遍身上下皮血並皆一槩青黑褪皮驗是本人在井或河內死後水浸經隔日數致有此本人沿身有無傷損他故口鼻內有沫腹脹委是水溺身死

初春雪寒經數日方浮與春夏秋末不伴

允溺死之人若是人家奴僕或妻女未落井先已



曾被打在身有傷在身今次又的然見得是自  
落水或投井身死於格目內亦須分明填痕定  
作被打後溺水身死

投井死人如不曾與人交爭驗屍時面目頭額有  
利刃痕又依舊帶血似生前痕此須看井內有  
破甕物之屬以致傷着人初入井時氣尚未絕  
其痕依舊帶血若驗作生前刃傷豈不誤害人

驗他物及手足傷死

律云見血為傷非手足者其餘皆為他物即兵不

用刃亦是

諸他物是鐵鞭尺斧頭刃背木桿棒馬鞭木柴甌  
石瓦篋布鞋衲底鞋皮鞋草鞋之類

若被打死者其屍口眼開髮髻亂衣服不齊整而  
手不拳或有溺污內衣

若在辜限外死須驗傷處是與不是在頭及因破  
傷風灌注致命身死

應驗他物及手足毆傷痕損湏在頭上曾前兩乳  
脇肋傍臍腹間大小便二處方可作要害致命

去處手足折損亦可死其痕周匝有血廕方是生前打傷

諸用他物及頭額拳手脚足堅硬之物撞打痕損顏色其至重者紫黯微腫次重者紫赤微腫又其次紫赤色又其次青色其出限外痕損者其色微青

凡他物打着其痕即斜長或橫長如拳手打者即方圓如脚足踢比拳手較大

凡傷痕大小定作拳足及他物當以

繩約盡比定方可言分寸

凡打着兩日身死分寸稍大毒氣蓄積向裏可約  
得二三日後身死若是打着當下身死則分寸  
深重毒氣紫黑即時向裏可以當下身死

諸以身去就物謂之磕雖着無破處其痕方圓雖  
破亦不至深其被他物及手足傷皮雖傷而血  
不出者其傷痕處有紫赤暈

凡行兇人若用棒杖等行打則多先在實處其被  
傷人或經一兩時辰或一日兩日或三五日以  
後七八日十餘日身死又有用堅硬他物行打

便致身死者更看痕跡輕重若是先驅猝被傷  
人頭髻然後散拳踢打則多在虛怯要害處或  
一拳一脚便致命若因脚踢着要害處致命切  
要子細驗認行兇人脚上有無鞋履防日後問  
難

凡他物傷着在頭腦者其皮不破即須骨內損也  
若在其他虛處臨時看驗

看其痕大小量見分寸又看幾處皆可致命只指  
極重害處定作虛怯要害致命身死

打傷處皮膜相離以手按之即響以熱醋罨罨則有痕

凡被打傷殺死人須定最是要害處致命身死若打折脚手限內或限外死時要詳打傷分寸闊狹後定是將養不效致命身死面頰歲數臨時散說

凡驗他物及拳踢痕細認斜長方圓皮有微損未洗屍前用水洒濕先將葱白搗爛塗後以醋糟候一時除以水洗痕即出

若將楠木皮卷成痕假作他物痕其痕內爛損黑色四圍青色聚成一片而無虛腫捺不堅硬

又有假作打死將青竹篦火燒烙之却只有焦黑痕又淺而光平更不堅硬

自刑

凡自割喉下死者其屍口眼合兩手拳握臂曲而

縮

死人用手把定刃物以作力勢共手自然拳握

肉色

黃頭髻緊

若用小刀子自割只可長一寸五分至二寸用食刀即長三寸至四寸以米若用磁器分數不大

逐件器刃自割並下刃一頭尖小但傷着氣喉  
即死

若用刃物自斡着喉下心前腹上兩脇肋太陽頂  
門要害處但傷着膜分數雖小即便死如割斡  
不深及不係要害雖兩三處未得致死若用左  
手刃必起自右耳後過喉一二寸用右手必起  
左耳後傷在喉骨上難死蓋喉骨堅也在喉骨  
下易死蓋喉骨下虛而易斷也

其痕起手重收手輕

假如用左手把刀而傷則喉  
右邊下手處深左邊收刀處



淺其中開不如右邊蓋下刀太重漸漸負痛縮  
手因而輕淺及左手湏似握物是也右手亦然

凡自割喉下只是一出刀痕若當下身死時痕深  
一寸七分食系氣系并斷如傷一日以下身死  
深一寸五分食系斷氣系微破如傷三五日以  
後死者深一寸三分食系斷湏頭鬚角散慢

更看其人面愁而眉皺即是自割之狀此亦難辨  
若自用刀剝下手并指節者其皮頭皆齊必用藥  
物封札雖是刃物自傷必不能當下身死必是  
將養不效致死其痕肉皮頭捲向裏如死後傷

者卽皮不捲向裏以此爲驗

又有人因自用口齒咬下手指者齒內有風着於痕口多致身死少有生者其咬破處瘡口一道周迴骨折必有膿水淹浸皮肉損爛因此將養不效致命身死其痕有口齒跡及有皮血不齊去處

更須看驗在生前刃傷卽有血行死後卽無血行

殺傷

凡被人殺傷死者其屍口眼開頭髮寬或亂兩手

微握所被傷處要害分數較大皮肉多捲凸若透膜腸必出其被傷人見行兇人用刀物來傷之時必須爭競用手來遮截手上必有傷損或有來護者亦必背上有傷着處若行兇人於虛怯要害處一刀直致命者死人手上無傷其瘡必重若行兇人用刀物砍着腦上頂門腦角後髮際必須砍斷頭髮如用刀剪者若頭頂骨折即是尖物刺着須用手捏着其骨損與不損

若夫刃斧痕上闊長內必狹大刀痕淺必狹深必

闊刃傷處其痕兩頭尖小無起手收手輕重鎗  
刺痕淺則狹深必透鋒其痕帶圓或只用竹鎗  
尖竹擔幹着要害處瘡口多不齊整其痕方圓  
不等

允驗被快利物傷死者須看原着衣衫有無破傷  
處隱對痕血點可驗

又如刀剔傷腸肚出者其被傷處須有刀刃擦劃  
三兩痕且一刀所傷如何却有三兩痕蓋允人  
腸臟盤在左右脇下是以撩劃着三兩痕

凡驗刀鎗刃砍戳須開說屍在甚處向當着甚衣服上有無血跡傷處長闊淺深分寸透肉不透肉或腸肚出管膜出作致命處仍檢刃傷衣服穿孔如被竹鎗尖物戳傷致命須說尖硬物戳傷致死

凡驗殺傷先看是與不是刀刃等物及生前死後痕傷如生前被刃傷其痕內闊花文交出若肉痕齊截只是死後假作刃傷痕

如生前刃傷即有血污及所傷痕瘡口皮肉血多

花鮮色所損透膜即死若死後用刀刃割傷處

肉色即乾白更無血花也

蓋人死後血脈不行是以肉色白也

活人被刃傷死者其被刃處皮肉緊縮有血廕四

畔若被支解者筋骨皮肉稠粘受刃處皮縮骨

露

死人被割截屍首者皮血如舊血不灌廕被割處

皮肉不緊縮刃盡處無血流其色白縱痕下有

血洗檢擠捺肉內無清血出即非生前被刃

更有截下頭者活時斬下筋縮入死後截下頭長

並不伸縮

凡檢驗被殺身死屍首如是尖刃物方說被刺要害若是齊頭刃物即不說刺字如被傷着肚上兩肋下或臍下說長闊分寸後便說斜深透內脂膜肚腸出有血污驗是要害被傷割處致命身死若是傷着心前肋上只說斜深透內有血污驗是要害致命身死如傷着喉下說深至項鎖骨損無周迴割得有方圓不齊去處食系氣系並斷有血污致命身死可說要害處如傷着

頭面上或太陽穴腦角後髮際內如行兇人刃  
物大方說骨損若腦漿出時有血污亦定作要  
害處致命身死如砍或刺着沿身不拘那裏若  
經隔數日後身死便說將養不效致命身死

### 火死

凡生前被火燒死者其屍口鼻內有煙灰兩手腳  
皆拳縮緣其人未死前被火逼奔爭口開氣脉  
性來故呼及煙火入口鼻內即燒死也  
若死後燒者其人雖手足拳縮口內即無煙灰  
若不燒着兩肘骨及膝骨手脚亦不拳縮



又因老病失火燒死其屍肉色焦黑或捲兩手拳  
曲臂曲在脅前兩膝亦曲口眼開或咬齒及唇  
或有脂膏黃色突出皮肉

若被人勒死拋掉在火內頭髮焦黃頭面渾身燒  
得焦黑皮肉搐皺並無搭漿凝皮去處項下有  
被勒着處痕跡

又若被刃殺死却作火燒死者勒件作拾起白骨  
扇去地上灰塵於屍首下淨地上用釀米醋洒  
灑若是殺死即有血入地鮮紅色須先問屍首

生前宿臥所在却恐殺死後移屍往他處即難  
驗屍下血色

大凡人屋或瓦或茅蓋若被火燒其死屍在茅瓦  
之下或因與人有讐言乘勢推入燒死者其死屍  
則在茅瓦之上兼驗頭足亦有向至

湯潑死

凡被熱湯潑傷者其屍皮肉皆拆皮脫白色着肉  
者亦白肉多爛赤

如在湯火內多是倒臥傷在手足頭面曾前如因

聞打或頭撞脚踏手推在湯火內多是兩後腓與臀腿上或有打損處其炮不甚起與其他所盪不同

### 服毒

凡服毒死者屍口眼多開面紫黯或青色唇紫黑手足指甲俱青黯口眼耳鼻間有血出

甚者遍身黑腫面作青黑色唇捲發炮舌縮或裂折爛腫微出唇亦爛腫或裂折指甲尖黑喉腹脹作黑色生炮身或青斑眼突鼻口眼內出紫

黑血鬚髮浮不堪洗未死前須吐出惡物或瀉  
下黑血穀道腫突或大腸突出

有空腹服毒惟腹肚青脹而唇指甲不青者亦有  
食飽後服毒惟唇指甲青而腹肚不青者又有  
腹臟虛弱老病之人略服毒而便死腹肚口唇  
指甲並不青者却須參以他証

生前中毒而遍身作青黑多日皮肉尚有亦作黑  
色若經久皮肉腐爛見骨其骨懸黑色

死後將毒藥在口內假作中毒皮肉與骨只作黃

白色

凡服毒死或即時發作或當日早晚若其藥慢即  
有一日或二日發或有翻吐或吐不絕仍須於  
衣服上尋餘藥及死屍坐處尋藥物器皿之類  
中虫毒遍身上下頭面背心並深青黑色肚脹或  
口內吐血或糞門瀉血

鼠莽草毒江南有之亦類中虫加之唇裂齒齦青  
黑色此毒經一宿一日方見九竅內有血出

食果實金石藥毒者其屍上下或有一二處赤腫

有類拳手傷痕或成大片青黑色爪甲黑身體  
肉縫微有血或腹脹或瀉血酒毒腹脹或吐瀉  
血

砒霜野葛毒但一服時遍身發小疱作青黑色眼  
睛聳出舌上生小刺皴綻出口唇破裂兩目脹  
大腹肚膨脹糞門脹綻十指甲青黑

金蚕蠱毒死屍瘦劣遍身黃白色眼睛塌口齒露  
出上下唇縮腹肚塌將銀釵驗作黃浪色用皂  
角水洗不去

一云如是只身體脹皮肉似湯火炮起漸次爲膿  
舌頭唇鼻皆破裂乃是中金蚕蠱毒之狀

手脚指甲及身上青黑色口鼻內多出血皮肉多  
裂舌與糞門皆露出乃是中藥毒菌蕈毒之狀  
如因吐瀉瘦弱皮膚微黑不破裂口內無血與糞  
門不出乃是飲酒相反之狀

若驗服毒用銀釵皂角水揩洗過探入死人喉內  
以紙密封良久取出作青黑色再用皂角水揩  
洗其色不去如無其色鮮白

如服毒中毒死人生前喫物壓下入腸臟內試驗  
無證即自殺道內試其色即見

凡核驗毒死屍間有服毒已久蘊積在內試驗不  
出者須先用銀釵探入死人口訖却用熱糟醋  
自下揩洗漸漸向上須令氣透其毒氣熏烝黑  
色始見如便將熱糟醋自上而下則其毒氣逼  
熱氣下不復可見或就糞門上試探則用糟醋

當反是

此法  
甚善

又一法用大米或粘米三升炊飯用淨糯米一升



淘洗了用布袱盛就所炊飯上炊饋取鷄子一箇或鴨子亦可打破取白拌糯米飯令勻依前袱起着在前大米粘米飯上以手三指緊握糯米飯如鴨子大毋令冷急開屍口齒外放着及用小紙三五張搭遮屍口耳鼻臀陰門之處仍用新綿絮三五條醃醋三五升用猛火煎數沸將綿絮放醋鍋內煮半時取出仍用糟盤疊屍却將綿絮蓋覆若是死人生前被毒其屍即腫脹口內黑臭惡汁自然噴來綿絮上不可近後

除去綿絮糯米飯被臭惡之汁亦黑色而臭此  
是受毒藥之狀如無則非也試驗糯米飯封起  
申官府之時分明開說此檢驗決曾經大理寺  
看定

嘗見人小有爭怒賴人自服胡蔓草一名斷腸草  
形如阿魏葉長尖條蔓生服三葉以上即死乾  
者收藏經久作末食亦死如方食未久將大糞  
汁灌之可解其草近人則葉動將嫩葉心浸水  
洎滴入口即百竅潰血其法急取抱卵不生鷄

兒細研和麻油開口灌之乃盡吐出惡物而甦  
如少遲無可救者

病死

凡因病死者形體羸瘦肉色痿黃口眼多合腹臃  
低陷兩眼通黃兩拳微握髮髻解脫身上或有  
新舊針灸癍痕餘無他故即是因病死

凡病患求乞在路死者形體瘦劣肉色痿黃口眼  
合兩手微握口齒焦黃唇不着齒

邪魔中風卒死屍多肥肉色微黃口眼合頭髻緊

口內有涎沫遍身無他故

卒死肌肉不陷口鼻內有涎沫面色紫赤蓋其人未死時涎壅於上氣不宜通故面色及口鼻如此

卒中死眼開睛白口齒開牙關緊間有口眼喎斜并口兩角鼻內涎沫流出手脚拳曲

中暗風屍必肥肉多澁白色口眼皆閉涎唾流溢卒死於邪祟其屍不在於肥瘦兩手皆握手足爪甲多青或暗風如發驚搐死者口眼多喎斜

手足必拳縮臂腿手足細小涎沫亦流

以上五項大略

相似更須檢  
時子細分別

傷寒死遍身紫赤色口眼開有紫汗流唇亦微綻  
手不握拳

時氣死者眼閉口開遍身黃色略有薄皮起手足  
俱伸

中暑死多在五六月眼合舌與糞門俱不出面  
黃白色

凍死者面色痿黃口內有涎沫牙齒硬身直兩手

緊抱脅前兼衣服單薄檢時用酒醋洗得少熱則兩腮紅面如芙蓉色口有涎沫出其涎不粘此則凍死證

饑餓死者渾身黑瘦硬直眼閉口開牙關緊禁手脚俱伸

或疾病死值春夏秋初經隔兩三日肚上臍下兩脇肋骨縫有微青色此是病人死後經日變動腹內穢污發作攻注皮膚致有此色不是生前有他故切宜子細

針灸死

須勾醫人驗針灸處是與不是穴道雖無意致殺亦顯是針灸殺之

受杖死

定所受杖處瘡痕闊狹看陰囊及婦人陰門并兩脇肋腰小腹等處有無血瘡痕

杖痕左右各有膿水淹浸皮肉潰爛去處

背上杖瘡如日淺時周圍有毒氣攻注青赤疔皮緊硬去處如日數多時周圍亦有膿水淹浸皮

肉潰爛去處將養不效致命身死

又有訊腿杖而荆杖侵及外腎而死者尤須細驗

### 跌死

凡從樹及屋臨高跌死者有枝柯掛撐所在并屋  
高低失脚處蹤跡或土痕高下及要害處須有  
抵癢或物擦磕痕癥若內損致命痕者口眼耳  
鼻內宜有血出若傷重分明更當子細驗之仍  
量撲落處高低丈尺

### 塌壓死



凡被塌壓死者兩眼胞出舌亦出兩手微握遍身  
死血淤紫黯色或鼻有血或清水出傷處有血  
糜赤腫皮破處四畔赤腫或骨并筋皮斷折須  
壓著要害致命如不壓著要害不致死後壓即  
無此狀

凡檢舍屋及牆倒石頭脫落壓著身死人其屍沿  
身虛怯要害去處若有痕損須說長闊分寸作  
堅硬物壓痕仍看骨損與不損若樹木壓死要  
見得所倒樹木斜傷着痕損分寸

外物壓塞口鼻死

凡被人以衣服或濕紙搭口鼻死則腹乾脹

凡被人以外物壓塞口鼻出氣不得後命絕死者  
眼開睛突口鼻內流出清血水滿面血瘀赤黑  
色糞門突出及便溺污壞衣服

硬物癰疔死

凡被外物癰疔死者肋後有癰疔着紫赤腫方圓  
三四寸以來皮不破用手揣捏得筋骨傷損此  
最爲虛怯要害致命去處

馬牛踏死

凡被馬踏死者屍色微黃兩手散頭髮不慢口鼻  
中多有血出痕黑色被踏要害處便死骨折臟  
出若只築倒或踏不着要害處即有皮破癰赤  
黑痕不致死驢足痕小

牛角觸着若皮不破傷亦赤腫觸着處多在心頭  
甯前或小腹脇肋亦不可拘

車輪拶死

凡被車輪拶死者其屍肉色微黃口眼開兩手微

握頭髻緊

凡車輪頭揆着處多在胃前并兩脇肋要害處便死不是要害不致死

雷震死

凡被雷震死者其屍肉色焦黃渾身軟黑兩手拳散口眼開眼皺耳後髮際焦黃頭髻披散燒着處皮肉緊硬而攣縮身上衣服被天火燒爛或不火燒傷損痕跡多在腦上及腦後腦縫多開髻髮如焰火燒從上至下時有手掌大片浮皮

紫赤肉不損骨項背膊上或有似篆文痕

虎咬死

凡被虎咬死者屍肉色黃口眼多開兩手拳握髮  
髻散亂糞出傷處多不齊整有舌舐齒咬痕跡  
虎咬人多咬頭項上身上有爪痕揜損痕傷處成  
窟或見骨心頭骨前臂腿上有傷處地土有虎  
跡

蛇虫傷死

凡被蛇虫傷致死者其被傷處微有齧損黑痕四

畔青腫有青黃水流毒氣灌注四肢身體光腫  
面黑如檢此狀即須定作毒氣灌着甚處致死  
酒食醉飽死

凡檢酒食醉飽致死者用醋湯洗檢在身如無痕  
損以手拍死人肚皮膨脹而響者如此即是因  
酒食醉飽過度腹脹心肺致死

醉飽後築踏內損死

凡人吃酒食至飽被築踏內損亦可致死其狀甚  
難明其屍外別無他故唯口鼻糞門有飲食并

糞帶血流出遇此形狀須子細體究曾與人交爭因而築踏見人照證分明方可定死狀

男子色過死

凡男子色過太多精神耗盡脫死於婦人身上者真偽不可不察真則陽不衰偽者則痿

死後仰臥停泊有微赤色

凡死人項後背上兩肋後腰腿內兩臂上兩腿後兩腠兩脚肚子上下有微赤色

驗是本人身死後一向仰臥停泊血脉墜下致有

此微赤色却不是別致他故身死

死後虫鼠犬傷

凡人死後被虫鼠傷即皮破無血破處週圍有虫鼠齧痕蹤跡有皮肉不齊去處若狗咬則痕跡  
窟大



慎刑錄卷一

終

慎刑錄卷二

初覆檢驗說

一將屍仰面驗得某人年約若干歲量得身長若干尺寸面體肉色如何頂心并水道頭髮緊慢鬚髮長若干顛門有無他故如頂上有灸瘡癩痕幾箇圍圓方寸或有傷痕即指定頂心或偏左或偏右有傷一處皮破血出流盡或青赤色或腫或浮皮破或骨損與不損量得長闊深淺圍圓腫高分寸或係手足或他物或磕擦癰疔

所致額顛額角兩太陽穴兩眉叢兩眼雙睛兩  
頰腮鼻梁兩竅裏外有無他故舌出與不出或  
舌出若干分寸有無涎沫舌齒有無他故遂用  
銀釵探入咽喉內良久取出要見有無變色咽  
喉揣掬得食氣顛塌與不塌兩血盆各有無他  
故兩肩裏兩腋裏兩膊裏兩胸裏兩臂裏兩手  
腕兩手掌十手指并肚有無他故兩肋裏兩脇  
裏胃膈兩乳至前心肚臍上下至陰囊用手揣  
掬得兩外腎子并莖物婦人云有無他故兩膝

陰門

裏面大腿面膝蓋面臑肋面脚腕裏面踝面脚  
面十指甲有傷依上聲說如無即云各無他故  
一將屍合面檢得腦後髻角散與不散如不散用  
手解開量得是何頭繩長若干用手分開揣攪  
得有無他故面耳後髮際至項面肩外面腋外  
面膊外面手腕外面手背十指連甲有無他故  
至脊面脾面肋外面脇外至腰面臀片至穀道  
有無他故面膊外面腿外面胛腠面腿肚面脚  
腕外面踝外面脚跟面脚板十指并肚各有無

他故竝須聲說

如吊縊者驗至頂後云其痕匝與不匝如不匝聲說不匝分寸

緣由檢至數道有無糞出腸凸與不凸

一定檢得本屍公身上下所傷除不係致命輕傷

外

謂如面色橘黃  
脂肉不陷之類

據某處有傷一處何物傷損

長闊各若干分寸深若干分寸骨損與不損有

無血污或驗得無傷止有青腫係最重委是此

處係要害虛怯如何致命若係數處被傷中風

身死即指定端的因是何傷處致命若因別病

及他故杖瘡死者即指定的確致命根因備細

聲說

一將追到行兇致命器仗輓石棒杵或金刃之類  
比對傷處有無相同開說名件量得大小長短  
丈尺分寸辨得係是應禁軍器或金刃及他物  
之類若人行使堪與不堪害人性命封記發去  
貯庫

檢覆總說

凡檢官遇夜宿處須問其家是與不是兇身血屬  
親戚方可安歇以別嫌疑

凡血屬入狀乞免檢多是暗受兇身買和套合公吏入狀檢官切不可信憑便與備申或與繳回格目須審處恐異時親屬爭錢不平必致生詞或致發覺例被污穢難明

凡行兇器仗索之少緩則姦囚之家藏匿移易粧成疑獄可以免死干係甚重初受差委先當急急收索可參照痕傷大小闊狹定驗無差

凡到檢所未要自向前且於上風處坐定略喚死人骨屬或地主審問事因點數干係人及隣保

同向前看驗若是自縊切要看吊處及項上痕  
更看繫處塵土曾否移動及繫吊處高下原踏  
甚處是甚物上得去繫處更看垂下長短項下  
繩帶大小對痕闊狹細看是活套頭死套頭有  
單掛十字繫有纏繞繫各要看詳若是臨高撲  
死要看失脚處所土痕高下若是落水渰死亦  
要看失脚處土痕高下及量水淺深其餘殺傷  
病患諸般非理死人但令扛擗明淨處且未用  
湯水酒醋先乾檢一遍子細看腦後頂心頭髮



內恐有火燒釘子釘入骨

其血不出亦不見痕損

更切點

檢眼睛口齒舌鼻大小便二處防有他物然後  
用溫水洗了先使酒醋蘸紙搭頭面上胃脇兩  
乳臍腹兩肋間更用衣服蓋卷了澆上酒醋用  
薦席卷一時久方檢不得信令行人只將酒醋  
潑過痕損不出也

此云肉屍不入火坑尚須臨時斟酌

凡檢驗不可信憑行人須令將酒醋先洗淨子細  
檢視如燒死口內有灰溺死腹脹內有水以衣  
物或濕紙搭口鼻上死即腹乾脹若被人勒死

項下繩索交過手指甲或抓損若自縊即腦後分八字索子不交繩在喉下舌出喉上舌不出切在詳細自餘傷損致命即無可疑

凡聚衆打人最難定致命痕如死人身上有兩痕皆可致命此兩痕若是一人下手則無疑若是兩人則一人償命一人不償命湏是兩痕內斟酌得最重者爲致命

凡官守戒訪外事惟檢一事若有大段疑難湏更廣布耳目以合之庶幾無誤如鬪毆限內身死

痕損不明若有病色曾使醫人師巫救治之類  
即多因病患死若不訪問則不知也雖廣布耳  
目不可任一人仍在善使之不然適足自誤

疑難雜說

凡檢屍不過刀刃殺傷與他物鬪打拳手毆擊或  
自縊或勒殺或投水或被人溺殺或病患數者  
致命而已然有勒殺類乎自縊溺死類乎投水  
鬪毆有在限內致命而實因病患身死人力女  
使因被捶撻在主家自害自縊之類理有萬端

並爲疑難臨時審察切勿輕易差之毫釐失之千里

凡檢驗疑難屍首如刃物所傷透過者須看內外瘡口大處爲行刃處小處爲透過處如屍首爛須看其原衣服比傷着去處

凡屍或覆卧其右手有短刃物及竹頭之類自喉至臍下者恐是酒醉擗到自壓自傷

如近有登高處或泥須看身上有無錢物有無損動處恐因取物失脚自傷之類

檢婦人無傷損處須看陰門恐自此入刀於腹內  
離皮淺則臍上下微有血沁深則無多是單身  
男子因姦謀害

如男子須看頂心恐有平頭釘糞門恐有硬物自  
此入多是同行入因丈夫年老婦人年少之類  
也

凡屍在身無痕損唯面色有青黯或一邊似腫多  
是被人以物搭口鼻及奄搗殺或是用手巾布  
袋之類絞殺不見痕更看頂上肉硬即是切要

者手足有無繫縛痕舌上恐有嚼破痕大小便  
二處恐有踏腫痕若無此類方看口內有無涎  
唾喉間腫與不腫如有涎及腫恐患纏喉風死  
宜詳若無影跡恐是酒醉卒死

多有人相鬪毆了各自分散後或有去近江河  
池塘邊洗頭面上血或取水吃却為方相打了  
尚困乏或因酒相打後頭旋落水渰死落水時  
尚活其屍腹肚膨脹十指甲內有沙泥兩手向  
前驗得只是落水渰死分明其屍上有毆擊痕

損更不可定作致命去處只定作落水致命最

捷緣打傷雖在要害處尚有辜限在法雖在辜

限內及限外以他故死者各依本毆傷法

注他故謂

別餘患而死者今既是落水身死則雖有痕傷其實是

以他故致死分明曾有驗官為見頭上傷損却

定作因打傷迷悶不覺倒在水內却把打傷處

作致命致令罪人翻異不絕

凡驗因爭鬪致死雖二主分明而屍上並無痕損

何以定要害致命處此必是被傷人舊有宿患

氣疾或是未爭鬪以前先曾飲酒至醉至爭鬪時有所觸犯致氣絕而死也如此者多是腎子或一箇或兩箇縮上不見須用溫醋湯蘸衣服或綿絮之類罨一飯久令件作行人以手按小腹下邊腎子自下即其驗也然後子細看要害致命處

昔有甲乙同行乙有隨身衣物而甲欲謀取之甲呼乙行路至溪汀欲渡中流甲執乙就水而死是無痕也何以驗之先驗其屍瘦劣大小十指



甲各黑黯色指甲及鼻孔內各有沙泥胃前赤  
色口唇青斑腹肚脹此乃乙劣而爲甲之所執  
於水而致死也當究甲之原情須有賊證以此  
觀驗萬無一失又有年老人以手搗之而氣亦  
絕是無痕而死也

有一鄉民令外甥并隣人子將鋤頭同開山種粟  
經再宿不歸及往觀焉乃二人俱死在山遂聞  
官隨身衣服竝在驗官到地頭見一屍在小茅  
舍外後項骨斷頭面各有刃傷痕一屍在茅舍

內左項下右腦後各有刃傷痕在外者衆曰先  
被傷而死在內者衆曰後自刃而死官司但以  
各有傷別無財物定兩相併殺一驗官獨曰不  
然若以情作兩相併殺而死可矣其舍內者右  
腦後刃痕可疑豈有自用刃於腦後者手不便  
也不數日間乃緝知一人因讎併殺兩人縣案  
明遂聞州正極典不然二寃永無歸矣

有檢驗被殺屍在路傍始疑盜者殺之及點檢  
身衣物俱在遍身鎌刀砍傷十餘處檢官曰盜

只欲人死取財今物在傷多非冤讎而何遂屏  
左右呼其妻問曰汝夫自來與甚人有冤讎最  
深應曰夫自來與人無冤讎只近日有某甲來  
討債不得曾有尅期之言然非冤讎深者檢官  
默識其居遂多差人分頭告示側近居民各家  
所有鎌刀盡底將來只今呈驗如有隱藏必是  
殺人賊當行根勘俄而居民送到鎌刀七八十  
張令布列地上時方盛暑內鎌刀一張繩子飛  
集檢官指此鎌刀問爲誰者忽有一人承當乃

是討債尅期之人就擒訊問猶不伏檢官指刀  
令自看衆人鎌刀無繩子今以殺人血腥氣猶  
在繩子集聚豈可隱耶左右環視者失聲嘆服  
而殺人者叩首服罪

昔有深池中溺死人經乂事屬大家因讎事發體  
究官見皮肉盡無惟髑髏骸骨尚在委官不肯  
驗上司督責至數人獨一官員承當即行就地  
檢骨先點檢見得其他並無痕迹乃取髑髏淨  
洗將淨熱湯瓶細細斟湯灌從腦門穴入看有

無細泥沙屑鼻孔竅中出以此定是與不是生前溺水身死蓋生前落水則因鼻息取氣吸入沙土死後則無

昔有兇徒謀死小童行而奪其所齎發覺肆行兇日已遠囚已招伏打奪就推入水中尉司打撈已得屍於下流肉已潰盡僅留骸骨不可辨驗終未免疑其假合未敢處斷後因閱案卷見初馬體究官繳到血屬所供稱其弟原是龜胃而矮小遂差官復驗其胃果然方敢定刑

南方之民每有小小爭競便自盡其命而謀賴人者多矣先以橘樹皮罨成痕損死後如他物所傷何以驗之但看其痕裏面雖深黑色四邊青赤散成一痕而無虛腫者即是生前以橘皮罨成也盖人生即血脉流行與橘相扶而成痕若手按着痕損處虛腫即非橘皮所罨也若死後以橘皮罨者即無散遠青赤色只微有黑色而按之不緊硬者其痕乃死後罨之也盖人死後血脉不行致橘不能施其效更在詳審原情屍首痕損那邊長短

能合他物大小臨時裁之必無踈誤

凡有死屍肥壯無痕損只是黃瘦亦不得據所見  
只作病患死檢了切須子細驗之因何致死惟  
此等檢驗最誤人也

凡疑難檢驗及兩爭之家稍有勢力須選慣熟件  
作人有行止畏謹守分者令隨行飲食水火令  
人監之少休以待其來不如是則私請行矣假  
使驗得甚實吏或受賄其事亦變官吏獲罪猶  
庶幾變動事情枉致人命事實重焉

應檢驗死人諸處傷損並無不是病狀難爲定驗者先須勒下骨肉次第等人狀訖然後剝除死人髮髻恐生前被人將刃物釘入顙門或腦中殺害性命

被殘害死者須檢齒舌耳鼻內或手足指甲中有簽刺筭害之類

凡檢驗屍首指定作被打後服毒身死及被打後自縊身死被打後投水身死之類最須見得親切方可如此世間多有打死人後以藥灌入口



中誣以自服毒藥亦有死後用繩吊起假作生前自縊者亦有死後推在水中假作自投水者一或差誤利害不小今須子細點檢死人在身痕傷如果不是要害致命去處其自縊投水及自服毒皆有可憑實跡方可保明

### 檢屍鞠勘次第

凡毆死人命或州縣自行准理及上司批委詞狀掌印官速便先拘兇犯併干證隣佑地方審究來歷招認明白或手足靴鞋或他物致死取定

口詞即時追出行兇器械等物方纔督率史仵  
赴場檢驗躬親看視屍傷或赤紅或青黑或長  
圓或斜闊分寸顏色真正却將行兇器械等物  
當場比對傷痕無差器物封收在官填寫屍格  
串招問罪若州縣自理者飛申本府如上司行  
委者呈原衙門請官覆檢或委附近掌印官或  
府通判推官覆檢相同仍申分巡該道或原衙  
門參詳無異具招轉呈詳允成獄但今府縣掌  
印委官多有不先審取口詞及不追究行兇器

械即委佐貳首領官或差老人陰陽生帶領更  
件赴場檢屍聽憑件作喝報傷痕幾處不分傷  
痕新舊不定致命根因就將犯人取供串招方  
追行兇器械等物致被兇犯親屬藏匿易換却  
於招內謬開比對傷痕相同後日覆檢取前物  
比對遂至傷痕不同以致兇犯得以翻異展轉  
因成疑獄不特鞫勘失先後之序抑且文移滋  
朦朧之奸此檢屍第一節也不可不知不可不  
慎

檢驗相視各異

夫人命不同擬罪自有輕重而檢驗相視之法不可比而同之也其罪之重者如謀殺鬪毆殺故殺誤殺採生折割造畜蠱毒殺墮胎子死產婦死及一切該償命之屍俱該如律初覆檢驗其罪之輕者如過失殺人毆死有罪妻妾殺子孫奴婢圖賴人弓箭傷人車馬殺傷人庸醫殺傷人窩弓殺傷人威逼人致死自縊自溺自刎死一切不該償命之屍止該相視其被人讎殺死

或被賊殺死雖係重情亦只相視傷口不須通  
檢今各處所申人命招詳檢屍至四五次甚至  
六七次者尚未成獄其餘該償人命初覆檢驗  
不明者所檢雖多猶可諉曰屍傷不明而死刑  
難定也至於止該相視如上文所云者而亦用  
檢法熾火燒坑溫水刷洗酒醋蘸紙搭罨頭面  
細細檢驗亦有至三四次者殊不知縱然檢得  
傷多犯人罪不至死徒使死者含折割之冤生  
者罹誣累之苦見者側目聞者酸鼻勘官至此

蓋亦未之思耳今後如遇人命須要分別事情  
輕重某屍可檢某屍可相斟酌施行則存沒皆  
受其賜矣

屍傷要害處所

凡檢屍沿身傷痕雖多只要指定一痕係要害致  
命去處其要害須在頭上頂心顛門兩額兩太  
陽穴腦後乘枕喉下胷前兩乳心腹脇肋臍間  
陰囊婦人產門女人陰門穀道手足折損亦可  
死以上俱係要害致命之處檢訖明開屍格如

云檢得本屍沿身上下所傷除某幾處係舊傷痕某幾處是輕傷痕不係致命外據某處有傷痕一處係某人用某物傷損長闊各若干寸深若干寸骨損與不損有無血污或無破傷當云止有青腫的係最重委是此處係要害處怯如何致命若是被傷中風身死亦云風自某傷損處入致命身死此所謂要害去處致命根因也今之檢屍者一入屍場任作喝報不論傷痕輕重俱入屍格內開申云某人生前委係某人

用某物於某等處打傷身死如此含糊殊爲害  
事如雖有屍傷若不係要害致命去處切恐毆  
開後緣病而死若據所檢輕痕亦令人償命豈  
不冤哉凡檢屍官吏所宜留心而審觀也

檢驗皮肉傷痕辨新舊

凡檢屍皮肉不壞動切宜速檢蓋皮肉俱在最易  
得檢驗傷痕輕重新舊顏色若毆死者或至骨  
損則肉緊貼在骨上蟲不能食水衝不去以甲  
蹙之方脫落肉貼處即有痕損凡用他物及頭



額拳手脚足堅硬之物撞打痕損顏色其至重者硬腫紫黯色其次紫黑赤色又其次青色俱微腫若限外痕損其色微青以上諸痕周匝散遠隱隱有血暈大較屍痕周匝有餘暈按之而緊硬視之而色鮮者皆新痕也周匝無餘暈按之而虛平視之而色黯者皆舊痕也舊痕不難認好人之身皆有痕如幼時跌蹶與人毆打雖經日久其痕不滅蓋其血既凝終身不能如故只以人之杖痕瘡癩證之便自分曉杖痕瘡癩

雖久平復其淺黑色跡至死猶著則人之有舊  
痕從可知矣又如死人頂後背上兩肋後腰腿  
內兩臂上兩臂後兩腿肚子上下有微赤色乃  
是死人生前仰卧死後停泊血脉墜下致有此  
色或死時值春夏秋初中隔兩三日肚臍下兩  
脇肋骨縫有微青色或青黯色或手指足趾有  
黑青色皆緣死人腹內穢污發作攻注皮膚致  
有此色都不是毆打所致今之招申徃徃開稱  
傷痕甚至六七十處皆緣作不知輕重不辯

新舊故爾檢勘各官其庸心勿忽

檢驗骨骸辨傷痕新舊

屍有毆死埋葬既久而後告發者皮肉消化祇有骨骸然初覆檢驗其沿身骨骸不可不完全傷痕不可不辯新舊且人身有三百六十五節應一年三百六十五日也男子骨白婦人骨黑至於骨數亦有異同髑髏骨男子自頂及耳後并腦後共八片腦後一橫縫當正直下至髮際別有一直縫婦人只六片腦後一橫縫當正直下

無縫左右肋骨男子各十二條八條長四條短  
婦人各十四條男子腰間各有一骨大如手掌  
有八孔作四行手脚骨各二段男子左右手腕  
及左右膈肋骨邊皆有捍骨婦人無兩脚膝頭  
各有顛骨隱在其間如大指狀手掌脚板各五  
縫手大拇二指及脚大拇二趾并脚第五趾各  
二節餘手八指脚六趾並三節男子者其綴脊  
處凹兩邊皆有尖瓣如稜角骨九竅婦人者其  
綴脊處平直周布六竅此男女之小異者也牙

或二十四二十八三十二三十六此男女各有  
同異者也至於脅前一骨三條心骨一片嫩如  
錢大項與脊骨各十二節自項至腰共二十四  
髓骨上有一大髓骨肩臂及左右飯匙骨各一  
片蛆骨若猪腰子仰在骨節下大小便處各一  
竅此男女之大同者也然檢驗骸骨恐克犯賄  
買件作及發屍地方將有重傷骨骸偷藏轉遞  
別處以致遺漏重傷官吏不知遂至出脫兇犯  
重罪後日被入訐發官吏俱被連累此猶不可

不慎將赴屍場當先取件作及掘屍地方姓名  
甘結然後令件作將骨骸用麻草小索或細篾  
串訖細查完備各以紙簽標號某骨庶檢驗不  
致遺漏差誤而可以革偷藏轉遊之弊至於驗  
骨上傷痕若生前被打處即有紅色路微糜骨  
斷處其接續兩頭各有血暈色或青赤暈或紫  
黑暈此是生前被打新傷痕如長是他物圓是  
拳大是頭撞小是脚踢亦要指定一處傷致命  
要害所在如無暈而色黑黯者皆舊痕即不可

一槩指爲傷痕切須仔細辨別新舊此檢骨骸之要法也不可不知

### 毒藥死刑狀并檢驗法

中毒而死用斷腸鼠莽草野葛砒霜之類自毒或毒人毒入腹少頃遍身發小炮作青黑色眼睛突聳舌上生小炮口唇破裂兩耳脹大腹肚膨脹十指甲青其屍口眼多開面紫黑或青色唇紫黑口眼耳鼻間有血出其驗法用銀釵皂角水揩洗潔淨探入死人喉內以紙密封良久取

出作青黑色再用皂角水揩洗其色不去如無

毒其色鮮白

服毒條內用熟  
糟醋揩洗尤善

相視縊死辨真偽

方今天下之人姦偽日滋有被人勒殺而賴自縊者其跡似同而其實則異自縊者繩索繫吊處交至左右耳後紫色或黑淤色眼合唇開手握齒露縊在喉上則舌抵齒喉下則舌多出胃前  
有涎滴沫臀後有糞出若被人勒殺假作自縊則口眼開髮亂喉下血脈不行痕跡淺淡香不



出亦不抵齒兩手不垂縱垂亦不直喉下痕多  
平過却深黑色亦不起於耳後或八字交匝又  
有打死後却用繩吊起賴作自縊其人已死血  
脉不行其痕色不紫赤亦無血廕繫縛痕雖深  
入皮但只是白痕大要以繩痕之交與不交痕  
之赤白驗之萬無一差如相視白痕色即係人  
打死方可追究來歷通行檢驗無白色而自縊  
證佐明者便不可通檢

相視溺死辨真偽

若生前落水溺死屍首男仆卧女仰卧两手两脚  
俱向前口合眼開閉不定两手拳握肚腹脹拍  
着響投水死則手握眼合腹內急脹兩脚底皺  
白不脹頭與髮際手脚爪縫各有沙泥口鼻內  
有水沫或磕擦損處此溺水投水之證也若被  
人毆打殺死推在水中其屍肉色帶黃不白口  
眼開两手散不拳縮頭髮寬漫肚腹不脹口鼻  
內無水瀝流出指爪罅縫無沙泥脚底不皺白  
却虛脹身上要害有致命處此被人致死推在

水中之證也諸自投井與被人推入井自失脚  
落井屍首大同小異皆頭目有碑石磕擦痕指  
甲毛髮有淤泥腹脹其推入與自落井則手開  
眼微開或腰身間有錢物之類自投井則眼合  
手握身間無物大抵水深三四尺皆能淹殺人  
依此法相視則真偽莫逃矣

相視燒死辨真偽

凡生前被火燒死者其屍口鼻內有烟灰兩手脚  
皆拳縮緣其未死前被火逼奔掙口開叫呼故

烟火入口鼻則燒死矣若被人勒死或殺死拋  
火內燒毀者其人雖手足拳縮鼻口內却無烟  
灰然項下被勒着處亦有痕跡若被殺死却作  
火燒者令忤作拾起白骨掃去地上灰塵於屍  
骨淨地上用醃醋酒潑若是殺死即有血入地  
鮮紅如殺死移屍往他處燒化則難驗骨下血  
色矣

相視被人殺死與自刎死形跡

凡被人殺死者其屍口眼開頭髮亂兩手微握被

傷處皮肉多捲凸若透膜腸必出其被殺人見  
行兇人用刃物來傷之際必湏用手遮截手上  
必有傷損或背有傷着處若行兇人於虛怯要  
害處一刃致命者死人手無傷其痕必重若行  
兇人用刃物砍着腦上頂門腦角髮際必湏砍  
斷頭髮如用刃剪截狀若頭頂骨折即係尖物  
刺着須用手捏着其骨損與不損若斧痕上闊  
長內必狹大刀痕淺必狹深必闊鎗刺痕淺則  
狹深必透若自刎喉下死者其屍口眼合兩手

不握肉色黃頭髻緊若用小刀磁器諸刃物分  
數各不同但傷着氣喉即死若左手用刃必起  
自右耳後右手必起左耳後在喉骨上難死蓋  
喉骨堅也在喉骨下易死蓋喉骨下虛而易斷  
也

### 屍當速行檢驗

凡有人命初覆檢驗以速爲善且如春三月屍三  
日口鼻肚皮兩脇胷前肉色微青經十日則鼻  
耳內有惡汁流出胖人變速瘦人稍遲俱有此

證夏三月屍經一二日先從面上肚皮兩脇胃  
前肉色變動經三日口鼻內汁流蛆出遍身胖  
脹口唇翻皮膚脫爛胞胗起經四五日髮落秋  
三月屍經一二日亦先從面上肚皮兩脇胃前  
肉色變動經四日口鼻內汁流蛆出遍身胖  
脹口唇翻胞胗起經六七日髮落冬三月屍經  
四日身體肉色黃緊微變半月以後先從面  
上口鼻兩脇胃前變動但比春夏秋三時爲少  
緩耳末有不變之屍也若檢屍官吏以人命爲

重則必速赴屍場親行檢驗不惟傷痕昭著容易認識而地方隣佑干證人等亦不致連累妨廢生理至於文案之易結官吏之省事不待言矣如檢驗稽遲以致死屍變動或初檢皮肉是一樣傷痕顏色覆檢皮肉潰爛又是一樣傷痕顏色或延至檢骨又是一樣傷痕顏色招申上司便生疑惑駁回另檢其承委官員或心懷顧忌希承上司風旨屍格中少加改易不特上司其惑益深而兇犯得以借口則委官會檢會勘



之事生矣遂至一屍而檢勘六七次一事而纏  
擾十數年文案不得杜絕干証因而累死夫檢  
驗稽遲其流患至此可不戒哉今後州縣掌印  
官凡遇人命即拘干証審問明白火速帶領吏  
件即赴屍場親行檢勘驗訖具招申請委官覆  
檢即批委附近掌印官另帶吏件從公檢勘如  
果兩檢相同然後申詳發落其自盡不該償命  
之屍本處佐貳官相視明白串取供招徑自發  
落應申詳者申詳發落不得請官覆相

混報磕撞屍傷

凡各府州縣檢問人命招由多有混開磕撞傷痕以致事無明決夫將身就物謂之磕與物相遇謂之撞其傷止在仰面頭額等處自損決無甚重雖傷未必致死原無向後磕撞傷損背肋之理今之鬪毆打跌致傷腦後背肋者蓋為兇犯用強推跌傷重因而致死問官俱不推詳却乃聽憑作混報磕撞傷痕爲之出脫今後委官檢驗屍傷務要辯驗仰面仆面看視重傷輕傷

如係鬪毆因而推跌重傷背肋要害致命身死者俱追問如律擬以死罪不得朦朧妄報磕撞傷痕庶屍傷分明而刑無枉縱

誣告牽扯人命

軍民詞多刁詐有因懷挾私讐妄將病故之人捏告打死有因鬪毆小忿輒將問結人命牽扯蒙頭官司不審來歷槩與檢勘生死受害殊為可惡各衙門遇有此等詞狀務要行拘干證吊取原卷細加查審如果人命是實及先因私和買

通吏作扶同供招苟且完事方許行委廉幹官  
員檢驗究問若係牽扯誣告者就便追究教唆  
主使之人查照問刑條例發遣充軍庶法無寬  
縱奸惡有所警畏

慎刑錄卷二終

慎

刑

錄

慎刑錄卷三

蔣常規嫗語

唐貞觀中衛州板橋店主張逖妻歸寧有衛州二  
衛楊正等三人投店宿五更早發夜有人取二  
衛刀殺逖其刀却內鞘中正等不知覺也至明  
店人趨正等拔刀血甚狼藉囚禁正等拷訊苦  
痛遂自誣上疑之差御史蔣常覆推至則總追  
店近人十五以上集爲人數不足且放散唯留  
一老嫗年八十以上日晚放出令典獄密覘之

曰嫗出當有人共語者即記姓名勿令漏洩果  
有一人共語即記之明日復爾其人又問嫗云  
使人作何推勘如是三日竝是此人常總集男  
女三百餘人就中喚與老嫗語者出餘竝放散  
問之具伏云與逃妻姦殺逃有實奏之勅賜常  
綵二百疋遷御史

張舉辯燒猪

張舉吳人也爲句章令有妻殺夫因放火烧舍乃  
詐稱火烧夫死夫家疑之詣官訴妻妻詎而不



承舉乃取猪二口一殺之一活之乃積薪燒之  
察殺者口中無灰活者口中有灰因驗夫口中  
果無灰以此鞫之妻乃伏罪

莊遵聞哭姦

莊遵爲揚州刺史巡行部內忽聞哭聲懼而不哀  
駐車問之答曰夫遭火燒死遵疑焉因令吏守  
之有蠅集於屍首吏乃披髻視之得鐵釘焉即  
按之乃伏其罪

胡質察色

魏志胡質字文德爲常山太守東莞盧顯爲人所  
殺求賊未得曰此人無讐而有少妻所以死耳  
乃悉集比居少年有李若見質而色動遂窮詰  
其情若乃皆殺顯之罪

承天情斷

宋何承天爲行軍參軍時鄢陵縣吏孫滿射鳥獸  
中直師雖不傷處棄市承天議曰獄貴情斷疑  
則從輕昔有驚漢文帝乘輿馬者張釋之以犯  
蹕罪罰金何者明其無心於驚馬也故不以乘

輿之重加以異制今滿意在射鳥非有心於中  
人也按律過誤傷人三歲刑况不傷乎

從事對屍

近代有人因行商回見其妻爲姦盜所殺支體具  
存但不見首既悲且懼遂告於妻族妻族遽執  
壻入官獄吏嚴其鞭捶莫得自明不任其苦乃  
自誣殺妻案狀既成皆以爲不謬郡主委諸從  
事從事疑而不斷謂使君曰某濫塵幕席誠宜  
竭節人命一死不可復生苟或誣舉典刑其能

追悔乎必請緩而窮之且爲夫之情孰忍殺其妻縱有隙而害之必作脫禍之計或推病殞或託暴亡必不存屍而棄首其理甚明使君許其讞議從事乃別開其第權作狴牢慎擇司存移比繫者細而劾之仍給以酒食湯沐鍵戶棘垣不使洩於外更令伴作行人各供近來應與人家安厝墳墓去處文狀既而一一面詰之曰汝等與人家舉事還有可疑者否有一人曰某於一豪家舉事只言殂却妳子五更初墻頭擗過

凶器其間極輕有似無物見瘞在某坊遽遣發之果獲一女子首遂將首對屍令繫者驗認云非妻也遂收豪家鞠之乃是殺一姝子函首葬之以屍易此良家之婦私室畜之斷豪士棄市

出玉堂  
閒話

### 周紆屍語

後漢周紆字文通爲邵陵侯相廷掾憚紆嚴明欲損其威乃晨取死人斷手足立於寺門紆聞便往至死人邊若與死人共語笑狀陰察視其口

眼中乃有稍芒密問守門者曰誰載橐入城對曰惟有廷掾耳又問鈐下曰外有疑吾與死人共語者否對曰廷掾疑君乃收廷掾拷問具服云不是殺人但取道傍死人也自後莫敢犯之

陸雲密隨姦

吳陸雲字士龍爲浚儀令有人被殺而不獲賊者雲錄其妻無所問遣出密令吏隨之曰有一男子共語便縛來果得之云妻謀殺之

子產聞哭懼

鄭子產聞婦人哭使人執而問之果手刃夫者也  
御者問曰何以知之子產曰夫人之於所親也  
有病則憂臨死則懼既死則哀今其夫已死哭  
不哀而懼是以知有姦也

出獨異志

### 杜亞察誣毒

唐杜亞字次公鎮維揚日有倚郭之巨富者邸店  
童僕埒於王侯之家父亡未暮有繼親在奉之  
不以道母憤恚不勝後稍解因元日上壽於母  
母賜於子子受之欲飲疑酒有毒覆地地墻乃

詢其母曰以酖殺人上天何祐母撫膺曰天乎  
天乎明鑒在上何當厚誣雖死不伏職者擒之  
至公府公問曰爾上母壽酒何來曰長婦執爵  
而致也又問曰母賜觴何來亦曰長婦之執爵  
也又問曰長婦何人也曰則此子之妻也公曰  
爾婦執爵毒因婦起豈可誣其母乎乃令廳側  
劾之乃知夫妻同謀欲害其母置之於法

常臯劾司店

唐常臯之鎮劔南日鄉俗之弊逆族大賈有貨殖



萬餘者因病而斃之既卒所有財貨十隱其七  
八因茲多致富盛公密知之有北客蘇延家屬  
太鹵因商販於蜀川得病當夜而卒以報於公  
公使驗其簿已被店主易其文字纒遺一二公  
乃究尋經過密勘於里屬辭多異同遂劾其司  
店者立承隱欺數千餘貫與諸吏分張二十餘  
人悉命付法由是劔南無橫死之客

莊遵壁聽姦

莊遵初爲長安令後遷爲揚州刺史性明察嘗有

陽令女子與人殺其夫其叔覺乃來赴賊女子  
即以血塗叔因大呼曰柰何欲愛於我而殺其  
兄即便告官官司拷其叔太過因而自証其罪  
遵察之乃謂吏曰叔爲大逆速置於法可放嫂  
歸密令人夜中察於嫂壁下聽之其夜姦者果  
來問曰刺史明察見叔寧疑之邪嫂曰不疑因  
相與大喜吏即擒之叔遂獲免

崇龜集屠刀

唐劉崇龜鎮南海之歲有富商子少年而貌暫稍

殊於負販之伍泊船於高岸次有高門中見一  
姬年二十餘艷態妖容殊不避人得以縱其目  
送少年乘便言曰某黃昏當詣宅矣亦無難色  
微笑而已既昏瞑果啓扉伺之此子未及赴約  
有盜者徑入行竊見一房無燭即突入姬即趨  
而就之盜以爲人擒已也以刀刺之遺刀而逃  
其家亦未知覺商家之子旋至纔入其戶即踐  
其血汰而仆地初謂其水以手捫之聞逗血之  
聲未已又捫之有人卧遂徑走出一夜解維比

明已行百里餘其家跡其血至江岼遂狀訟於  
府主窮詰岸上居人云近日有某客船一隻夜  
來徑發官差人追及械於圓室掠拷備至其實  
吐之唯不招殺人其家以刀納於府主乃屠刀  
也府主乃下令曰某日大設會合境庖丁俱集  
於秣場以俟宰殺既集乃傳令曰今日已晚可  
翌日而至乃各留刀於厨而去府主乃命取入  
諸刀以殺人之刀換下一口來日各令詣衙取  
刀諸人皆認本刀而去唯有一屠者在後不肯

持刀去府主乃詰之對曰此非某刀又詰之此何人刀邪曰此某人之刀也乃問其所居處命擒則竄矣於是乃以他囚合處死者以代商人之子侵夜斃之於市竄者之家日日潛令人伺之既斃其假囚不兩夕果歸家即擒之具首殺人之咎遂置於法商人之子夜入人家杖背而已君子謂彭城公察獄明矣

韓滉聽哀懼

唐韓滉在潤州夜與從事晉公登萬歲樓宴方酬

置杯不悅語左右曰汝聽婦人哭乎當近何所  
對曰在某橋某街詰旦命吏捕哭者乃婦喪夫  
也信宿獄不成吏懼罪守於屍側忽有大蠅集  
其首因發髻驗之果婦私於鄰人醉其夫而釘  
殺之吏以爲神因問晉公公曰吾察其哭聲疾  
而不悼若強而懼者吾聞鄭子產曰夫人於其  
親也有病則憂臨死則懼旣死則哀今哭不哀  
而懼是以知姦也

敏中疑無賊

宋丞相向敏中字常之在西京時有僧暮過村民  
家求寄止主人不許僧求寢於門外車箱中許  
之夜中有盜入其家自牆上扶一婦人并囊衣  
而出僧適不寢而見之自念不爲主人所納而  
強求宿今主人亡其婦及財明日必執我詣縣  
矣因夜亡去不敢循故道走荒草中忽墮笮井  
則婦人已爲人所殺先在其井中矣明日主人  
搜訪亡財及子婦屍得之井中執以詣縣掠治  
僧自誣云誘婦俱亡恐爲人所得因殺之投井

中暮夜不覺失足亦墜其中賊在井傍不知何人所取獄成言府府皆不以爲疑敏中以賊不獲疑之引僧詰問數四僧但云某前生嘗負此人死無可言者敏中固問之僧乃實對敏中因密使吏訪其賊吏食於村店店嫗聞其自府中來不知其吏也問之曰僧某者某獄何如吏詒之曰昨日已杖死於市矣嫗嘆息曰今若獲賊何如吏曰府已誤決其獄矣雖獲賊亦不敢問嫗曰然則言之無傷矣婦人者乃此村某甲所



殺也吏曰某人安在嫗指示其舍吏就舍掩捕獲之案問具狀并得其賊一府咸以爲神

張誅勘賊僧

宋尚書張誅字復之時有僧行止不明有司執之以白公公判其牒曰勘殺人賊旣而案問果有一民與僧同行道中殺僧取其祠部戒牒三衣因自披剃爲僧寮屬問公何以知之公曰吾見其額上猶有繫巾痕也

司馬議謀殺

司馬文正公名光字君實登州有不成婚婦謀殺  
其夫傷而不死者吏疑問即承知州許遵讞之  
有司當絞而詔貸之遵上議準律因犯殺傷而  
自首者得免所因之罪婦當減二等不當絞詔  
公與王安石議之安石是遵議公言謀殺猶故  
殺也皆一事若謀爲所因與殺爲二則與故殺  
可爲二邪自宰相文彥博以下皆附公議然卒  
從安石言至今天下非之

范公疑姦毒

丞相范純仁知齊州時錄事叅軍宋儋年中毒暴

卒公得罪人置於法初宋君因會客罷是夜門

下人遽以疾告公遣家人子弟視其喪事宋君

小殮口鼻血出漫汗悞帛公疑其死不以理果

爲寵妾與小吏爲姦付有司按治具伏因會客

置毒鱉肉中公曰肉在第幾巡豈有中毒而能

終席邪命再劾之宋君果不吃鱉肉爲坐客所

并及客散醉歸置毒酒杯中而殺之承置毒鱉

肉者覲他日獄變爲逃死之計也人以為公發

姦捕伏如神明若非遇公則宋君之寃無以申  
於地下矣

公謹限擒賊

明昌間景州一婦畜二姦夫隸卒馬全王二皆系  
使相知也婦欲歸寧與王二約曰城外某樹下  
相會馬全適聞之爲恨先往婦至輒殺之婦父  
因事入城問女所在姑曰昨已往親家家也父  
愕然尋跡於某樹下得屍告之於官有司按其  
姑曰近日有與兒婦共語約者否姑曰某坊王

二寔約之遂收王二推勘不勝苦楚招之勘者復問婦所挈衣物所在王二漫指於某道傍某樹下埋之使人往索得之將至王二駭然曰如何果有吏人張公謹曰此虛招也權州能假三日限爲擒此賊從之公謹詢於勘院門者曰我昨勘事時曾有人在垣外否門者曰隸卒馬全者在垣久之而後去復詢於城門吏曰昨晚曾有挈衣囊出城者否曰有馬全者矐人靜而後出也公謹曰此事審矣攝全至一問即承時人

稱爲神明

漢武明經

漢景帝時廷尉上囚防年繼母陳殺防年父防年  
因殺陳依律以殺母大逆論帝疑之武帝時年  
十二爲太子在帝側遂問之對曰夫繼母如母  
明不及母緣父之故比之於母今繼母無狀手  
殺其父下手之日母恩絕矣宜與殺人同不宜  
以大逆論

揚牧答巫

後魏李崇爲揚州刺史有定州流人解思安背役  
亡歸其兄慶賓規絕名貫乃認城外死屍詐稱  
是弟爲蘇顯甫李蓋所殺有女巫楊氏託鬼附  
說思安被害之苦李蓋等不勝其楚各自歎服  
崇疑之乃遣二人僞從外來詣慶賓寄弟口信  
慶賓悵然失色崇乃攝而問之卽自引伏數日  
間思安亦爲人縛至崇笞女巫一百遂釋蓋等

曹攄明婦

晉曹攄爲臨淄令日有寡婦養姑甚謹姑以其年

少勸令改適婦守節不移姑慙之密自殺親黨  
乃誣其婦婦不勝拷訊卽自誣服據初到疑其  
寃更加辨究具得實情時稱其明

竇阻免喪

唐竇參初爲奉元尉男子曹芬兄弟隸此軍醉暴  
其妹父救不止恚赴井死參當兄弟重辟衆請  
俟免喪參曰父由子死若以喪延是殺父不坐  
皆殺之

蘇渙折取衣



蘇渙郎中知衡州時耒陽民爲盜所殺而盜不獲  
尉執一人指爲盜渙察而疑之問所從得曰弓  
手見血衣草中呼其儕視之得其人以獻渙曰  
弓手見血衣當自取衣以爲功尚何呼他人此  
必爲姦訊之而服他日果得真盜

仲孫疑里胥

姚龍圖仲孫大中祥符八年進士及第爲許州司  
理參軍時王嗣宗知州事民有被盜殺者其妻  
訴里胥常責賄於其夫不與而怨此必盜也乃

捕繫獄將推以死而仲孫疑之嗣宗怒曰若保  
非盜也邪然亦不敢遽決後數日果得真盜者  
嗣宗方喜曰審獄當如是也再調邛州軍事推  
官改資州轉運使檄往富順監按疑獄而全活  
者數十人

薛奎疑踐血

薛簡肅公奎爲隰州軍事推官民嘗聚博僧舍者  
一日盜殺寺奴取財去而博者四人至啓戶踐  
血汙衣遽驚走邏者因捕送州拷訊引伏奎獨

疑之使緩其獄後數日果得殺人者

謝麟鞫親殺

謝安撫麟移虔州會昌令民有酒酣夜與仇鬪既而爲所親殺之其家因誣仇麟知死者無子所親利其財訊鞫輒服邑人皆稱神明

唐肅白汚衣

唐肅侍制爲秦州司理參軍時有商人夜宿逆旅而同宿者殺人亾去旦起視之血汙其衣爲吏所執不能辯明遂自誣服肅爲白其寃而知州

馬知節趣令具獄肅固持不可後數日得真殺  
人者就辟本州觀察推官

趙知錄禱天夢獐

昔者成都府羅江縣富室張氏死妻楊氏與女同  
居有僕雍一掌門戶財賦楊氏母女嘗赴人招  
飲而歸則雍一被殺死矣有司逮其母女婢僕  
十數人在官經年不決張憲行成到任疑楊氏  
母女淫濫人殺之以泯跡又疑雍一妬姦而人  
殺之也死者數人而其母女被拷掠亦無全膚

矣女語母曰妾旦晚死矣當求直於神決不可  
誣服以喪名旣而女果死時憲委趙知錄推問  
趙疑其寃齋戒禱于天忽夢一猿當案而立即  
閱案卷恐有姓袁者吏曰常日送飯者姓袁遂  
待袁至引入詰問袁即承服盖是袁殺雍一得  
銅錢兩篋以去遂放楊氏與一千人而袁正罪  
焉

易衣慝婦箝籠

昔某州某鄉有高嶺嶺北張姓娶嶺南周氏女周

氏歸寧張遣其弟候之至嶺中妻倦少頃弟先抱其孩歸久而妻不歸張與其弟同至坐處無有也復至周宅又無有同周復登嶺尋訪則妻死於叢林中且無首矣周紐其弟赴官疑弟欲濫之不從殺之以滅口弟遂誣服官勒都官索頭與刃都官解頭與刃將弟處死踰年張之鄰人遇其妻於建康旅邸相視駭愕少焉同炊鄰告以故妻泣曰冤哉其時坐嶺上時有一髯客擔箬籠上山四顧無人拔刀脅取我衣服與鞋

換出籠中一婦人衣之斷其頭致籠中推其屍  
於林令我入籠中負擔以行九半月餘日到此  
未幾髯客歸二鄰人紐之間官即承準無詞申  
刑部取旨髯客處死以款司償其弟命州縣吏  
各黥籍邑宰郡司理檢覆官皆降罷二鄰人給  
元告補兇身賞妻歸夫家先都官迫於官司盜  
開他人棺取婦人頭申解亦處死

獻卿揣殺僧

俞刑部獻卿補壽州安豐縣尉有僧積施財甚厚

其徒殺而瘞之已而告縣曰師出遊矣獻卿揣  
其有姦曰吾與師善不告而去何也其徒色動  
因執之得其所瘞屍一縣大驚

文恭夢吳姦

樞密胡文恭公通判宣州有被誣以殺人者獄成  
議法將抵死公疑之呼囚以訊囚憚箠楚不敢  
言公正衣冠坐堂上思之俄而假寐夢有人來  
告曰吳姓也公遽引囚辟左右復訊之囚曰旦  
將之田縣吏執以赴官不知其由也公取獄辭



窮治乃被毆之婦與吳姓姦姦者殺其夫與婦  
謀執平人以告也公之精誠格物蓋如此

壽隆疑火死

朱少監壽隆知彭州九隴縣吏告一家七人以火  
死壽隆曰豈有一家無一人脫者此必有姦逾  
月果獲乃殺其人而縱火爾

西山夢神訊殺僧

真西山帥潭州時有程二者開旅店有子年二十  
餘屢謀於所厚者欲殺其父時西山以精明稱

所厚者恐累已赴官首之喚其父母問之亦云  
逮其子赴左院推勘遂卽準伏索到鼠尾刀解  
官但問其故則卒無說喚問其鄰里亦云常挾  
利刃其謀叵測但其父子之間並無他故獄已  
成西山疑之改送府院推勘亦如前疑西山終  
疑之展轉年餘西山一夕炷香告之天地神祇  
夢神告之曰此毋恠其然乃是二十年前事了  
旦起未遑他務首喚程二屏去左右告之曰今  
日獄已成但爾心下別有何事程倉皇良久曰

無事西山曰爾二十年前做甚麼事來此事我  
知已悉爾其無隱程乃啞然曰然二十年前有  
馮山行者在店安歇欲買度牒某貪其財物殺  
而有之所殺屍見瘞厨中西山委官籍其家產  
可千緡并掘其屍果在遂將程二送左院餘人  
並釋放入府禁審其子準伏與前詞無異復曰  
彼爲爾親父爾何故欲殺之其子又無說西山  
曰你別做生計不見爾父何如其子曰某不會  
做甚生計西山曰你若做甚生計我自與你一

千貫錢去其子曰若得千貫錢我買本度牒瀉  
山出家去西山遂將所籍家產千緡與之程二  
編管建昌軍時嘉定壬午年也

李允按榜僕

李尚書允知鄧州有富人榜僕至死繫頸投井中  
而以自經爲解者允曰投井故不自經自經豈  
復能投井必更有受財者故使不承爾已案吏  
果然

蔡高驗浮屍

蔡高調福州長溪尉縣媪二子漁於海而亡媪某氏爲仇告縣捕賊吏皆難之曰海有風波安知不水死乎雖果爲仇所殺若不得屍則於法不可理高獨謂媪色有冤不可不爲理也乃陰察之因得其迹與媪約曰十日不得屍則爲媪受捕賊之責凡宿海上七日潮浮二屍至驗之皆殺也乃捕仇家伏法高端明殿學士襄之弟也

憲司准首義卜

湖北某市有一家止夫婦二人者婦美不愜其夫

偶有卜者寄宿婦慕其俊雅遂殺其夫以情告  
願與偕往卜者忿其不義殺夫就取其刀併婦  
殺之而去及旦有常在其家工役者至見二屍  
相枕流血盈地恐累已即逃須臾隣里大覺執  
工役者聞之官不復自明即誣服焉卜者去後  
日卜於市自若也聞工役者將正典刑自首其  
故憲司以卜者殺婦可償夫命而又自首義之  
與工役者俱釋焉時宋淳祐年間也

恕齋神政

宋理宗時贛州零都縣黎子倫家被寇劫殺子倫  
素與其族黎千三兄弟交惡疑之遂訟之邑差  
縣尉成某體究追解子倫賄尉捕黎千三千五  
千六及隣里親戚十五人解官殺死十二人汚  
千六之妻焚其居極其拷掠誣伏無賊與證子  
倫買囑劉十四爲證私投兵器搜檢解官千三  
兄弟誣伏焉未幾巡司獲到正寇丁官念二十  
六名子倫賄以黎爲首丁爲從結欵解州審勘  
無異申提刑司時吳恕齋革爲憲疑之蓋尉司

取到黎千三初款即無丁官念二同行之詞巡  
司取到丁官念二初款亦無黎千三名字各各  
審問黎稱冤而丁官伏罪遂對移趙知錄爲贛  
縣東尉胡某爲知錄送一千人審覆具得丁念  
二劫殺之情咸服其辜州縣吏竝配廣南知錄  
趙某零都宰趙某縣尉成某竝降罷辟東尉胡  
某正任知錄黎子倫脊杖十五編管五百里以  
其家遭劫免行出穀三十五石與黎千三造屋  
時以爲神政



捕寇得效首

寶慶年間臨江蕭某赴臨安往來娼武蹇蹇家經年所有盡喪娼遂拒之蕭不能給其僕反爲娼用蕭大困逼遂歸家將家產盡賣復往臨安就蒸餅橋開典舖不復往娼家矣越二年嘗有人持布衫一領欲典錢五百者蕭止典三百其人云上舍上舍在武蹇蹇家使了許多錢不爭今日較這二百錢甚利害蕭曰我自使我錢于你甚事遂以四百錢與之而去其人逐身曰你帶

行人到在武賽賽家你如今慳吝可知不敢去了蕭感其言追憶前事心不能平夜携提籠扣武賽賽門其僕啓關知是夕無客入見武賽賽叙間闕武方應聲蕭斷其頭以去僕亦遂逃蕭致其頭器中滿浸以油致卧榻下時提一觀之曰武賽賽你如今却識我了明日莫知蹤跡兩廂吏議曰但有張四官人常牲娼家乞覓不厭武賽賽亦拗性必其人殺之可尋張四官人觀其辭色縱不是且將去展限遂往瓦子裏得張

解官付獄推勘張不勝拷掠乃誣服焉稱刀與  
武賽賽頭棄海中遂絞于市年餘有寇真土入  
蕭室蕭驚捕寇忽巡牌者至入蕭室集捕寇已  
逃矣巡牌者見床下器中乃武賽賽頭也明日  
捕蕭鞫之具得其情遂伏其辜仍斬西廂吏以  
償張命獄官亦定罪有差

樊舍首誤殺

建寧府樊上舍處太學時與左藏庫前文節級妻  
往來文罔知也嘗飲酒肆密聞隣座有人相語

云此間內藏庫前文節級妻可觀樊上舍往來  
其家三年矣每文節級五日一次上宿則上舍  
必宿其家文聽樊字未明泯其說及當直宿覓  
人替之至夜三更時歸家急拳門其妻語上舍  
曰吾與爾往來三年無知者夫今歸無所逃遂  
就床頭取鬼頭刀授之曰我與爾俱出我開門  
爾即殺之及開門天黑不辨人上舍者揮刀誤  
中其妻遂逃文呼報四隣皆曰適不聞他人聲  
且刃從何來我等何由知之置文於獄遂誣伏

馬明日赴市就刑見犯由上寫係文節級殺妻  
事上舍從出街語文節級云你妻是我殺了柰  
何要要你償命遂到官自首遂止編管本州時  
寶慶年間也

陳青釋濕襖

昔有市民王三郎瞰江樓居其妻凭欄食果偶核  
投舟中少年之中少年舉首意婦人挑之及暮  
行入其家聞無人聲隨復登舟覺濕其襖置窻  
焙乾其夜王三郎歸見其妻殺死血流盈地旦

集隣里見血蹤直至舟中遂執少年赴官少年  
不復自明誣服馬但不見婦人履及刃獄吏指  
近江亭牌子似有物視之履與刃也歎成獄及  
陳青疑之請假歸早行江上王之隣婦問前獄  
陳答云已將舟中少年正刑矣嫗啞然曰冤哉  
正犯者某獄吏也陳青密以告司理喚獄吏推  
問具得其情少年遂得釋獄吏處死陳青由此  
退閑教子讀書請潛舉

日隆詰孩語

贛州信豐縣一木匠居嶺之下嶺之上則驛途每  
由其屋後而遵驛途出入嘗五更初携礮劉之  
器他適未及驛途五六丈許見一死屍視之遍  
體皆血也致之而去及午則里長隣里驗視其  
致命處則斧痕也衆議以爲此匠無疑捕其夫  
婦繫官不勝拷掠遂爭誣伏官疑之年餘不決  
時宋知錄日隆蜀人也以能稱委之專決宋知  
其寃日日入獄推究皆如前言一日正鞫問將  
一孩送飯與獄卒而私語宋問之卒以他詞對

宋屏去左右呼孩與十八界官會兩貫而諾之  
孩曰適一人在茶肆與我銅錢五十文令探所  
勘死事其夫婦何人承認宋即命二卒隨孩捕  
之以至問曰爾殺人柰何要他人償命其人即  
承認木匠夫婦遂得釋焉時咸淳年間也

緣琴理僧寬

咸淳年間袁州倅蕭某嘗到清水寺見木魚可供  
琴屢求之僧不與未幾權守僧遂鋸爲四自留  
其二以二遺蕭蕭斲爲二琴自留其一以一遺



時相葉西澗夢鼎葉有琴師云琴雖佳但有哀  
怨聲蕭遂採訪寺中有某僧身死不明其行童  
負其衣物以去者見在某州開舖遂專兵移文  
捕之以至付吏鞫勘乃知殺僧而負其衣鉢也  
遂服其辜

時奚報應

某州王某幹者殺人以銅錢三百千與一村老令  
代認曰爾認了不致償命但與六七十下棒而  
已民以爲然時奚司理政疑之曉以禍福村民

遂以實告時奚見同囚者一人項有刃痕疑爲死者傷之故殺死者鞠之未伏王因言於奚以爲然且力言於郡守同囚者不勝苦遂準伏抵死罪焉奚以平反改秩旋死時咸淳年間也其後幹者認殺人遂伏法方言前所斷者枉也

惟濟辯左手

錢惟濟留後知絳州民有條桑者盜強奪之不能得乃自斫其右臂誣以殺人官司莫能辯惟濟引問面給其食而盜以左手舉匕筋因語之曰

他人行刃則上重下輕今下重上輕正用左手傷右臂也誣者引服

曹駁坐妻

沈存中內翰云壽州有人殺妻之父母兄弟數口州司以爲不道緣坐妻子刑曹駁曰毆妻之父母即是義絕况於謀殺不當復坐其妻

宗元守辜

待制馬宗元少時父麟毆人被繫守辜而傷者死將抵法宗元推所毆時在限外四刻因訴於郡

得原父死鄭克云按辜限計日而日以百刻計之死在限外則不坐毆殺之罪而坐毆傷之罪雖止四刻亦在限外

張昇窺井

張丞相知潤州有婦人夫出不歸忽聞菜園井中有死人即往哭曰吾夫也以聞于官昇命吏集隣里驗實其夫否皆言井深不可辯昇曰衆不可辯而婦人獨知爲夫何邪送獄訊問乃姦夫殺之婦與其謀

歐陽左手

都官歐陽曄知端州有桂陽監民爭舟毆死獄久  
不決曄出囚飲食之皆還于獄獨留一人留者  
色動曄曰殺人者汝也囚不知所以然曄曰吾  
視食者皆以右手汝獨以左今死者傷右肋此  
汝殺之明也囚乃伏罪

程戡仇門

程戡宣徽知虔州民有積爲仇者一日諸子私謂  
其母曰母今老且病恐不得更壽請以母死報

仇乃殺其母置於仇人之門而詐之仇，能自明，戡疑之。或謂無足疑，戡曰：殺人而自置乎門，非可疑邪？乃親劾治，具見本謀。

呂婦斷腕

呂公綽侍讀知開封府，有營婦夫出外，盜夜入舍，斷其腕而去。都人喧駭，公謂非其夫之仇，不宜快意如此。遣騎詰其夫，果獲同營韓元者，具姦狀伏誅。

魏濤證死

魏朝奉濤知沂州永縣兩仇鬪而傷旣決遣而傷者死濤求其故而未得死者子訴于監司監司怒有惡語濤歎曰官可奪囚不可殺後得其實乃因是夕罷歸騎及門而墜死隣證旣明其誣遂解

李公驗擗

尚書李南公知長沙縣日有鬪者甲強乙弱各有青赤痕南公以指視之曰乙真甲僞訊之果然蓋南方有擗柳以葉塗肌則青赤如毆傷者剝

其皮橫置膚上以火熨之則如棒傷水洗不下  
但毆傷者血聚則硬僞者不硬耳

王臻辯葛

王諫議知福州時閩人欲報讐或先食野葛而後  
鬪卽死其家遂誣告之臻問所傷果致命邪吏  
曰傷不甚也臻以爲疑反訊告者乃得其實

孫料兄殺

孫長卿知和州民有訟弟爲人所殺察其言不情  
乃問汝戶幾等曰上等汝家幾人曰惟一弟與



妻子耳長卿曰殺弟者兄也豈將併有其資乎  
訊之果伏

朱詰賅民

朱壽昌知閬州有大姓雍子良殺人乃買里民使  
出就吏獄具壽昌因得其情引囚訊之囚對如  
初乃告之曰吾聞子良遺汝錢十萬納汝女爲  
子婦許嫁其女汝家有之乎因色動又告之曰  
汝且死書僞券抑汝女爲婢指十萬爲顧直而  
嫁其女他人汝將柰何因泣下始以實告收子

良付法

方偕主名

方偕大卿爲御史臺推直官日澧州逃卒與富民有仇誣以歲殺人十二祭磨駝神獄久不決詔偕就鞫之偕命告人疏所殺主名尋訪考驗尚多無恙其事遂白

劉敬察寃

劉敬知揚州天長縣鞫王甲殺人旣具獄敬鬼而察其寃甲畏吏不敢自直敬以委戶曹杜誘誘

不能平反而傳致益牢將論囚敞曰寃也親按  
問之甲知敞爲已直乃敢告蓋殺人者富人陳  
氏也相傳以爲神明

鐵工姓名

汪澤民爲平江府推官有僧淨廣與他僧有憾久  
絕徃來一日邀廣飲廣弟子急欲得師財且苦  
其捶楚潛徃他僧所殺之明日訴官他僧不勝  
拷掠乃誣服三經審錄詞無異結案待決澤民  
取行兇刀視之刀上有鐵工姓名召工問之乃

其弟子刀也一訊吐實卽械之而出他僧人驚以爲神

提舉辨明

宋提舉楊某爲越錄事叅軍其守治盜嚴凡保內捕賊不獲則被盜物責保長償之有一人家被盜持杖追擊仆地執送保長保長苦之乃卽械繫解官問盜死郡因治保長制死獄具後公閱狀云左肋下致命一痕長寸二分中有白路必背後追擊是其死非因保長制縛也獄吏爭案

已成公不聽卽追詰元捕賊者果得其情索致杖首有裂證益明乃引法止坐保長杖罪免死後公二子登進士雖曰有命然其心可尚也

陳睦酷報

宋陳睦嘗提點兩浙刑獄會杭民有妾沉香者澣衣井旁嫡子墮井死妻訟于州以爲必沉香擠之三易獄不合睦怒逐掾殺沉香東坡詩殺人無驗終不快此恨終身恐難了蓋有激云睦還京久之無所授禱神廟無應后恍聞人云如沉

香何睦震汗廢食累日而卒

刃傷釋福兒

鄧文原僉浙西廉訪司事吳興民夜歸巡邏者執之繫亭下其人遁去有追及之者刺其脇仆地明旦家人得之以歸比死其兄問殺汝者何人曰白帽青衣長身者也其兄懇於官有司問直初更者曰張福兒執之使服馬械繫三年文原錄之曰福兒身不滿六尺未見其長也刃傷右脇而福兒素用右手傷宜在左何右傷也鞫之

果得真殺人者遂釋福兒

焚廬殺夫

桐廬人戴汝惟家被盜有司得盜獄成送郡夜有  
焚戴氏廬者而不知汝惟所之鄧文原曰此必  
有故也乃得其妻葉氏與其弟謀殺汝惟狀而  
於水涯樹下得屍與漬血斧俱在焉人以爲神

謝蘭誣殺

鄧文原移江東道徽州民謝蘭家僮汪姓者死蘭  
姪回賂汪族人誣蘭殺之蘭誣服文原錄之得

其情釋蘭而坐回時久旱獄決乃雨

漁殺盜網魚

貢師泰爲紹興路推官山陰白洋港有大船飄近  
岬史甲二十人適取鹵海濱見其無主因取其  
篙櫓而船中有二死人有徐一者怪其無物而  
有死人以爲史等所劫首官吏既誣服師泰密  
詢之則里中沈丁載物抵抗而回漁者張網海  
中因盜網中魚爲漁者所殺寃皆白

徐裕奪貨殺商



浙西有游徼徐裕以巡鹽爲名肆掠村巷間一日  
遇諸鹽商奪其所齎錢撲殺之投屍於水走告  
縣曰我獲私鹽犯人畏罪赴水死矣官驗視以  
有傷疑之遂以疑獄釋貢師恭追詢覆按之具  
得裕所以殺人狀

邊其揭捕文

開封屠子胡氏婦行素不潔夫及舅姑日加笞罵  
一日出汲不歸胡訴之官適安業坊中有婦人  
屍在笱井中者官司召胡認之曰吾婦一足無

小指此屍足指全非吾婦也婦父母素怨胡氏  
又索辯而乃抱屍而哭曰此吾女也久失愛舅  
始是必撻死置井中以逃罪耳時暑不三二日  
屍已潰略一驗有司權壅城外下胡氏獄拷驗  
鍛鍊百至胡遂自誣服事上刑部國朝之法歲  
遣使審覆諸路刑獄是歲刑部郎中邊其來開  
封視成案即知冤濫謂宜慰使安文玉曰是婦  
不死安執不肯改乃令人徧閱城門所揭諸人  
捕亡文字中有賈胡逃婢一人中所索辯及它

物色與屍狀同迷其所寓正皆井處也賈胡已  
它適矣於是使人監故瘞屍者令掘起元屍將  
詢其所主與隣僉曰然瘞者出曹門涉河東岸  
指一新塚曰此是也發之乃一男子屍執前說  
曰埋時盛夏河水方漲此輩病涉棄屍水中矣  
是男子以青溷總髮必江淮新虜無疑訊之果  
然安心知其寃以未得逃婦不肯釋胡氏會開  
封故吏徐沼州一僕於逐妓中得胡氏婦問之  
乃出汲而淫奔于人轉售娼家其事乃白余三

任佐幙所至必先申明從初不應受理之令政  
爲此耳

王旻解卜

西川費孝先善術數世皆知名有客人王旻因售  
貨至成都求爲卦孝先曰教住莫住教洗莫洗  
一石穀搗得三斗米遇明即活遇暗即死再三  
戒之令誦此數言足矣旻受乃行塗中遇大雨  
憇一屋下路人盈塞乃思曰教住莫住得非此  
耶遂冒雨行未幾屋顛覆獨得免焉旻之妻已

私謁隣比欲講終身之好俟夫歸將致毒謀旻  
旻既至妻約其私人曰今夕但先沐者乃夫也日  
欲捕果呼旻洗浴重易巾櫛旻思曰教洗莫洗  
得非此也堅不從婦怒不肯自沐夜半反被害  
旻驚駭罔測遂獨囚繫官府拷訊獄就不能自  
辯郡守錄狀牘旻悲泣言曰死則死矣但孝先  
所言畧無驗左右以是語上達翌日郡守命未  
得行法呼旻問曰汝鄰比何人也曰康七道遣  
人捕之殺汝妻者必此人也已而果然因謂僚

佐曰一石穀搗得三斗米非康七乎旻旣辯云  
誠遇明卽活之効歟

趙廉訪檄城隍

某州某大家交結上位而蔑視邑官嘗私繫一逋  
債者死焉其家經官取屍時邑尹王某有私忿  
逮至拷楚勒令招承輒復異詞大家雖竭力營  
救而王尹亦百端究竟累經省憲審覆展轉數  
年不得明白元貞乙未廉訪趙副使到首及此  
事聞本州城隍及判官靈異移文兩紙及紙錢

至廟焚化喚廟祝責限三日報應三日無報應  
則廟祝決二十七下判官決三十七下越一日  
大家於囹圄中呼曰某人將到矣可疏我明日  
逋債者詣廉訪衙呼曰我某人也雙手如縛抱  
頭不致問其來故曰釋我縛容言之趙副使曰  
請城隍釋其縛其人遂下手悉言逃故在三百  
里外某處昨日被人繫其手於首驅之至此遂  
釋大家而問罪王尹焉

劉令假鬼

至元初北方有劉縣令未理任先以賣藥為名間  
行到邑採訪時邑有寇殺一商官莫能明劉訪  
寇姓名及商葬某所皆悉署事三日後同官方  
圍坐徻為見鬼狀呼曰爾告何事同官及吏卒  
皆駭劉空中如與鬼語良久呼吏筆之牒尉追  
捕及到即皆准伏申解上司咸伏其辜遠近以  
為神

良肱驗刃傷

余良肱大卿初為荆南司理叅軍有捕得殺人者



既自誣服良肱獨以驗其屍與所用刃疑之曰  
豈有刃盈尺而傷不及寸白請詳捕果獲真殺  
人者

海牙釋孝

元布魯海牙太宗時拜燕南諸路廉訪使未幾授  
斷事官使職如故有民誤毆人死吏論以重法  
其子號泣請代死布魯海牙戒吏使擒于市懼  
則殺之既而不懼乃曰誤殺人死情有可宥子  
而能孝義無可誅遂併釋之使出銀以資葬埋

且呼死者家諭之其人悅從

捕急濫寬丐

宣歙間有強盜夜殺一行旅棄屍道上携其首去  
將曉一人繼至而踐其血亟走避之尋被追捕  
繫獄半年不決有司欲得首結案乃嚴督里胥  
遍行搜索會一丐者病卧窟中即斬以應命囚  
亦久厭拷掠遂伏誅後半年強盜始敗于儀真  
獄成驗所斬首乃齊于歙縣界彼里胥之濫殺  
與平民之枉死皆緣有司急於得首以結案也

然則追責贓證可不審謹乎

嗥犬起屍

成化間有一富商寓在京齊化門一寺中寺僧見其挾有重貲因乞施焉商領之而未發也僧自度其寺荒寂乃約衆徒先殺其二僕屍壓其上實之以土全利其所有越二日有貴官因遊賞過其寺寺犬嗥鳴不已使人逐之去而復來官疑之命人隨犬所至犬至坎所伏地悲嗥官使人發視之屍見矣起屍而下有呻吟之聲乃商

人復甦也以湯灌之少頃能言遂聞于朝盡捕其僧而寘于法是歲例該度僧因是而止嗚呼僧不犬若也

姚守別食鷄

京口王一之為福言姑蘇一人出商在外其妻家畜鷄數隻以待其歸凡數年而返一日殺而食之殆盡抵夜死矣鄰家疑其有外姦首之官婦人不任拷掠遂自誣服太守姚公堂上任聞其事而疑之乃以情問婦人以食鷄對守亟覓老

鷄數十令當死囚遍食之果殺二人獄遂白

梅妻瘡死

有王梅者好酒其妻不潔圖去梅以快所私梅與  
族叔錯素讐相絕歲鄉人社會梅家醉散入夜  
梅忽死于碎甕間錯乍聞惻隱往視亟還妻懼  
錯或訐發謀所私者誣錯挾讐乘梅醉跌未死  
往視之有司逮致訊鞫凡刑加梅妻輒毀加錯  
乃無毀焉疑其妻寃益拷錯不勝遂誣服尋上  
官讞改錯戍邊遇雷雨必焚香額天後梅妻頸

生惡瘡三呻吟昔楚以死所私者亦別姦重典  
蓋妻故碎甕擠梅于上刃其頸三擬詭稱醉跌  
觸甕死適錯往視以其讐誣之則易信且滅所  
忌也刑具則所私賂吏卒夾棍等鐵異新故索  
異麻草堅韌朽脆相懸絕用惑有司云夫情偽  
微曖其變千狀姦惡不足異也明慎可少忽耶  
若夫天人之際亦嚴矣

高柔察色

高柔遷廷尉護軍營士竇禮進出不還營以為亡

表言沒其妻盈及男女爲官奴婢盈稱寃自訟  
乃詣廷尉柔問曰汝何以知夫不亡盈泣曰夫  
少單特養一老嫗爲母又哀兒女撫視不離非  
是輕狡不顧室家者柔重問曰汝夫無讐乎對  
曰夫良善與人無讐又曰汝夫不與人交財乎  
對曰嘗出錢與同營士焦子文久求不得時子  
文適坐事繫獄柔乃見子文問所坐言次曰汝  
曾舉人錢否子文曰單貧初不敢舉人物也柔  
察子文色動遂曰汝昔舉實禮錢何言不舉耶

子文怪事露應對不次柔曰汝已殺禮宜早服  
子文於是叩頭具首本末柔遣吏卒承子文辭  
掘得屍詔書復盈母子爲平民抵子文罪

疑獄牽連

祭酒宋本記工獄有曰京師小木局木工數百人  
置長分領之一工與其長不睦不往來者半歲  
衆工謂口語非大嫌醪酒肉強工造長家和解  
之暮醉散去工婦素淫與所私者謀戕良人以  
其醉於讐而返也殺之倉卒藏屍無所室有土



塌中空迺啓塌磚割屍爲四五始容焉復磚如  
故明日婦往長家哭曰吾夫昨不歸必而殺之  
訟諸警巡院院以長仇也逮至拷掠不勝毒自  
誣服婦發喪成服召比丘脩佛事哭盡哀院詰  
屍處曰棄塚中責作二人索之塚弗得刑部  
御史京尹交促具獄期十日得屍不得期七日  
又不得期五日期三日四被笞終不得二人歎  
惋循塚相語咎無已時因謀別殺人應命暮坐  
水傍一翁騎驢渡橋擠墮水中縱驢去旬餘度

翁爛不可識舉以聞院召婦審視婦撫而大號  
曰是矣取夫招魂塚上脫笄珥具棺葬之獄遂  
成案上未報騎驢翁之族物色翁不得一人負  
驢皮道中宛然其家畜奪而披視皮血未燥執  
愬於邑亦以鞠訊憐酷自誣劫翁驢翁拒而殺  
之屍藏某地求之不見輒更曰某地辭數更卒  
不見負皮者瘦音雨飢寒死也死獄中歲餘前長奏下  
縛音犴犴音岸犴犴獸名獄也衆工隨而謀雖皆憤其冤  
而不能為之明工長竟斬衆工愈哀嘆不置編

訪其事無所得乃聚交鈔百錠置衢路有得某

工死狀者酬以是初婦每脩佛事則丐者全

並也

至求供飯一故偷兒常從丐往乞一日偷兒將

盜他人家尚蚤既熟婦門戶乃閤中依其垣屋

以待迫鐘時忽醉者踉蹌入酣而怒其婦詈之

拳之且蹴之婦不敢出聲醉者睡婦微許

息醉切罵

也燭下曰緣而殺吾夫體骸異處土塌下二歲

餘矣塌既不可去又不敢填治吾夫尚不知腐

盡否今乃虐我嘆息飲泣偷兒立牖外悉聽之

明發入局中號於衆吾已得某工死狀速付我  
錢因俾覈工遙隨往偷兒佯被酒入婦舍挑之  
婦大罵鄰居皆不平將毆之偷兒遽去土塌板  
與華磚作欲擊關狀則屍見矣衆工突入反接  
同 婦送官婦吐實醉者則所私也官復審壕中死  
人何從來作作款伏擠騎驢翁墮水作作誅婦  
洎所私者磔於市先斷工長死官吏皆廢終身  
官以瘦死者事若發則官吏又有得罪者數人  
遂寢負皮者寬此延祐初事也按官文謙甫以

語宋子宋子曰工之死當坐婦與所私者二人耳乃牽聯殺四五人此事變之殷也解仇而伏馱刀逃笞而得刃作殺而工婦磔負皮道中而死桎梏赴盜而獲購此又輾轉而不可知者也悲夫

慎刑錄卷三終

慎刑錄卷四

于公高門

于公爲縣獄吏遷郡決曹掾決獄平郡中爲之立  
生祠東海有孝婦少寡亡子養姑甚謹姑欲嫁  
之終不肯姑謂鄰人曰孝婦事我勤苦哀其亡  
子守寡我久累之柰何後姑自經死姑女告婦  
殺我母吏驗治孝婦自誣服具獄上府于公以  
爲此婦養姑十餘年以孝聞必不殺也太守不  
聽于公爭之弗能得因辭去太守竟論殺孝婦

郡中枯旱三年後太守至公告其故太守殺牛  
自祭孝婦塚因表其墓天立大雨歲熟郡中大  
敬重于公其巷門壞父老方共治之于公謂曰  
少高大令容駟馬高蓋車我治獄多陰德未嘗  
有所冤子孫必有興者至其子定國果為丞相  
封西平侯孫永為御史大夫尚宣帝長女館陶  
公主侯封不絕

寒朗悟帝

寒朗博通經書舉孝廉以謁者守侍御史考案楚



獄有顏忠王平辭連耿建臧信鄧鯉劉建建等  
辭未嘗與忠平相見時顯宗怒甚吏皆惶恐諸  
所連及無敢以情恕者朗心傷其冤以建等形  
色獨問忠平錯愕不能對乃上言建等爲忠平  
所誣疑天下無辜多如此帝召問曰建等即如  
是忠平何故引之朗曰忠平自知所犯不道故  
多虛引冀以自明帝怒曰吏持兩端從提去朗  
曰小臣不敢欺欲助國耳帝曰誰與共爲章對  
曰臣自知當族滅不敢染汙人臣見考囚者咸

言妖惡大故臣子宜同疾今出之不如入之可  
無後責是以考一連十考十連百又公卿朝會  
問以得失皆言舊制大罪禍及九族陛下大恩  
裁止於身及其歸舍口雖不言而仰屋切嘆臣  
言既陳死無所悔帝意解後二日自幸洛陽獄  
審錄理出千餘人建初中肅宗詔以朗納忠先  
帝拜易縣長遷濟陽令以母喪去章和元年上  
東巡過濟陽三老吏人陳朗前政治狀遷清河  
太守入為博士卒年八十四

郭弘傳律

郭弘爲潁川決曹掾斷獄三十年用法平恕爲弘所決者退無怨情郡內比之東海于公年九十卒子躬元和三年拜廷尉條奏重罪從輕者四十一事其所奏讞多得生全中子暉至南陽太守政有名迹從子鎮延光中爲尚書順帝立有功封定潁侯拜河南尹轉廷尉長子賀襲封復遷廷尉賀弟禎亦以能法律至廷尉鎮弟子儋延熹中亦爲廷尉代劉寵爲大尉儋子鴻至

司隸校尉封城安鄉侯郭氏自弘後數世皆傳  
法律務尚平恕子孫至公者一人廷尉七人侯  
者三人刺史二千石侍中郎將者二十餘人侍  
御史正監者甚衆

不疑辯獄

雋不疑爲京兆尹行縣錄囚還其母問辨出寃獄  
幾人即多所辨毋喜笑爲飲食異於他時或無  
所辨毋怒而不食故不疑爲吏嚴而不殘後家  
居以壽終

盛吉無冤

盛吉爲廷尉決獄無冤滯每冬罪囚當斷其妻執燭吉持筆夫妻相對垂泣妻謂吉曰君爲天下執法不可使人濫罪殃及子孫視事十二年天下稱其平怨庭樹忽有白鵲來止其上乳雛連年不去人以爲祥後吉所生三子皆任州郡官

仇覽成孝

仇覽爲蒲亭長有陳元者母告其不孝覽曰吾近過其里見其廬舍整頓耕耘以時此非惡人母

身老柰何肆其忿欲置子於不義乎母聞感愧  
覽乃至元家與其母子飲食為陳人倫孝行禍  
福之旨元卒成孝子覽之為政惟務以德化人  
郭林宗拜其床下曰公泰之師

蘇瓊化事

北齊蘇瓊初為刑獄參軍平反強劫冤獄除南清  
河太守有百姓乙普明兄弟爭田各相援據廼  
至百人瓊召普明兄弟諭之曰天下難得者兄  
弟易求者田地假令得田地失兄弟心如何因

而下淚諸證人莫不洒泣普明兄弟叩頭乞外  
更思分異十年遂還同住瓊每集郡儒衛凱等  
講於郡學郡吏文案之暇悉令受書禁斷淫祠  
婚喪教民儉而中禮在郡六年遭憂解職故人  
贈遺一無所受尋起爲司直廷尉推察務在得  
情多所申雪後陞大理卿克享高壽至隋開皇  
中始卒

素立守法

李素立武德初擢監察御史民犯法不至死高祖

欲殺之素立諫曰三尺法天下所共一動搖人無所措手足帝嘉納親喪解官起授侍御史爲瀚海都護夷人感其惠率馬牛以獻素立止受酒一杯虜益畏服卒謚曰平

戴胄遺詔

戴胄爲大理少卿時選者有詭資廢冒牒取調者詔許自首不首罪死俄有詐得者獄具胄以法當流太宗曰朕詔不首者死今當流是示天下不以信胄曰法者布大信於人言廼一時喜怒



所發太宗感悟遷尚書左丞卒贈尚書右僕射  
追封道國公謚曰忠

有功好生

徐有功舉明經累遷司刑丞時武后畏唐大臣謀  
已周興等揣識后旨置獄捕將相引天下豪傑  
一切按以反論獨有功數犯顏爭周興劾有功  
故出反囚當誅坐免官起爲侍御史辭曰今以  
法官用臣臣守正行法必坐此死后固授之薛  
季昶復劾有功黨惡逆當棄市令史泣以告有

功曰豈獨吾死而諸人長不死耶后詰曰公比  
斷獄多失出何也對曰失出人臣小過好生人  
君大德后默然免爲民起拜右司郎中轉司刑  
少卿凡三坐大辟將死泰然不憂赦之亦不喜  
后以此重之改司僕少卿卒年六十八贈司刑  
卿中宗即位加贈越州都督授一子官會昌中  
追謚中正

歐陽無恨

歐陽觀爲泗綿二州推官留心於獄嘗夜治官書

屢廢而嘆妻問之曰此死獄也我求其生不得  
爾妻曰生可求乎曰求其生而不得則死者與  
我皆無恨也矧求而有得耶以其有求而得則  
知不求而死者有恨也夫嘗求其生猶失之死  
而况求其死也子脩纔三歲乳母抱立於旁指  
而嘆曰吾不見兒之立也後當以我言告之脩  
既成立以學問文章為天下所宗張芸叟初游  
京師見脩多談吏事張疑之且曰學者之見先  
生莫不以道德文章為欲聞者今先生多教人

吏事所未喻也脩曰不然吾子皆時材異日臨  
事當自知之大抵文學止於潤身政事可以及  
物吾昔官夷陵方壯年未厭學欲求漢史一觀  
彼無有也因取架閣陳年公案反覆觀之見其  
枉直乖錯不可勝數以無爲有以枉爲直違法  
徇情滅親害義無所不有當時仰天誓心自爾  
遇事不敢忽芸叟起謝曰先生所教所謂仁人  
之言其利博哉脩後敎歷清要入副樞密遂叅  
知政事推恩褒其三世追封觀鄭國公脩卒贈

太子太師謚文忠

陳洎任咎

陳洎爲開封府功曹時章獻臨朝族人杖殺一卒洎當驗屍中使十數輩諭旨吏惶慙欲以病死聞洎獨正色曰彼實寃死待我而伸柰何慙罪而驗不以實乎爾曹勿預吾當任咎乃自爲牘以白府尹程琳琳喜曰官人用心如此前程非琳可及亟索馬入奏洎自此遂顯名不數年歷官臺省終三司副使後二孫傳道履常皆以詞

學顯仕爲一時聞人

立節論情

孫立節崇寧間爲桂州節度判官時謝麟經制溪  
洞事宜州守王竒與蠻戰死立節被旨鞫吏士  
有罪者謝因收大小使臣十二人付立節欲盡  
斬之立節持不可謝以語侵立節立節曰獄當  
論情吏當從法逗撓不進諸將罪也既伏其辜  
其餘可盡戮乎若必欲非法斬人則經制司自  
爲之我何預焉謝即奏立節抗拒立節奏謝侵

獄事刑部議如立節言十二人皆得不死其後立節遷官進秩子二人皆舉進士遂至大貴

廉溪懺醮

周敦頤為分寧主簿有獄久不決敦頤至一訊立辨邑人驚曰老吏不如也部使者薦之調南安軍司理參軍有囚法不當死轉運使王逵欲深治之逵酷悍吏也衆莫與爭敦頤獨與之辯不聽乃委手版歸將棄官去曰如此尚可仕乎殺人以媚人吾不為也逵悟囚得免

陽由曲法

周陽由景帝時為郡守武帝即位由最為酷暴驕恣所愛者撓法活之所憎者曲法滅之為守則視都尉如令為都尉則凌太守後為河東都尉與其守勝屠公爭權相告言勝屠公自殺由棄市

張湯深文

張湯武帝時以善治獄補侍御史遷太中大夫與趙禹定律令務在深文及為廷尉舞智以御人



所治即上意所欲罪予監吏深刻者而深刻吏  
多爲爪牙其治獄巧排大臣自以爲功遷御史  
大夫會伐匈奴山東水旱縣官空虛湯承上旨  
排富商大賈出告緡令舞文巧詆百姓不安其  
生李文爲御史中丞於是有傷湯者不能爲地  
湯怨之湯所愛史魯謁居知湯意使人告文湯  
論殺之及他姦利事詞頗聞帝問湯湯不謝又  
陽驚曰固宜有減宣亦奏謁居事帝以湯懷詐  
面欺使使八輩薄責湯遂自殺

溫舒展月

王溫舒少時椎埋爲姦累遷河內太守捕郡中豪  
猾相連坐千餘家大者至族小者迺死論報至  
血流十餘里其頗不得者徃旁郡追求之會春  
溫舒頓足曰嗟乎令冬月再展一月足吾事矣  
其好殺行威不愛人如此遷爲中尉其治復放  
河內善諂事有勢者即無勢者視之如奴有勢  
家雖有姦如山弗犯爪牙吏虎而冠數歲其吏  
多以權貴富會宛軍警詔徵豪吏溫舒匿其吏

華成及有人告溫舒受員騎錢及他姦利事罪  
至族乃自殺

元禮鐵籠

索元禮天性殘忍徐敬業兵興武后欲因大獄去  
異已者即擢元禮爲推使作鐵籠等囚具每訊  
一囚窮根抵相牽聯至數百未能訖故論殺最  
多後以受賕收下吏不服吏曰取公鐵籠來元  
禮服罪死獄中

俊臣羅織

來俊臣天資殘忍天授中擢侍御史按詔獄最稱  
旨脅制群臣前後夷千餘族生平有纖芥皆入  
於死拜左臺御史中丞陰峻不逞之徒使飛語  
誣蟻公卿上急變每摘一事千里同時輒發契  
驗不差時號爲羅織鞠囚不問輕重皆注醢於  
鼻掘地爲牢或寢以矢溺或絕其糧非死終不  
得出俊臣知群臣不敢斥己乃有異圖常自比  
石勒諸武共證其罪有詔斬西市人皆相賀爭  
抉目摘肝醢其肉以馬踐其骨無餘

周興熾甕

周興自尚書史積遷秋官侍郎屢決制獄文深峭  
妄殺數千人天授中或告興謀反詔來俊臣鞠  
狀初興未知被告方對俊臣食俊臣曰囚多不  
伏柰何興曰易耳納之大甕熾炭周之何事不  
承俊臣曰善取甕且熾火徐謂興曰有詔按君  
請甞之興駭汗叩頭伏罪詔竄興嶺表道爲人  
所殺

吉溫獄網

吉温天寶初調萬年尉李林甫摘銓吏偽選六十餘人帝命御史雜治累日情不得温佐訊日中獄具林甫以爲能林甫陰構大獄除不附已者引温居門下與羅希奭推鍛詔獄相勉以虐號羅鉗吉網公卿見者莫敢偶語後以罪貶端溪尉遣使殺于貶所

### 蔡確燬煉

蔡確爲邠州司理參軍累遷知雜劾知制誥燬煉皇城卒獄大學生訟學官確深探其獄連引學

士許將以下皆逮捕械繫令獄卒與同寢處凡  
羹飯餅馘置一盆中以杓混攪分飼之如犬豕  
久繫不問幸而得問無一不承元豐中拜右僕  
射屢興羅織之獄士大夫重足而立陰與章惇  
邢恕合志邪謀誣謗宣仁後貶英州別駕改新  
州死於貶所

慎刑錄卷四終